

第 4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2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上午 10 時 4 分)

二讀會：

審議 112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及附屬單位第一次追加(減)預算
(歲出－社政、教育、警消衛環、工務)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請就座，開會。(敲槌)我們先來確認昨天的會議紀錄，昨天的會議紀錄是第 26 次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的桌上，請參閱。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接著進行今天的議程，向大會報告，今天繼續二、三讀會，從社政委員會開始，每個案子每位議員發言時間是 5 分鐘，請社政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好，王議員義雄，謝謝你，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112 年度地方總預算及附屬單位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社政委員會審查意見一覽表，請看 02-015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第 6-7 頁，科目名稱：原住民行政－原住民文化教育，原預算數 5,325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935 萬 8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8,261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8-9 頁，科目名稱：原住民行政－原住民衛生福利，原預算數 1 億 3,911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206 萬 2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 億 5,117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請宣讀下一案。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10-11 頁，科目名稱：原住民行政－原住民經濟土地，原預算數 4 億 9,935 萬 3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227 萬 2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5 億 1,162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12-13 頁，科目名稱：原住民行政－原住民部落建設，原預算數 2 億 4,041 萬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690 萬 9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2 億 6,731 萬 9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請看 02-016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第 5-7 頁，科目名稱：客家行政－客家事務管理，原預算數 6,223 萬 9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601 萬 4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6,825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客委會這個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如果預算審完的話，可以先行離去。接著下一個是…。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社會局。

主席（康議長裕成）：

社會局的預算。局長來了？很早來喔！好，請開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請看 08-080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第 12 頁，科目名稱：社會保險－社會保險，原預算數 33 億 8,785 萬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 億 228 萬 4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34 億 9,013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13-14 頁，科目名稱：社會救助－社會救助，原預算數 16 億 1,044 萬 6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 億 8,858 萬 4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8 億 9,903 萬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15-18 頁，科目名稱：福利服務－身心障礙福利服務計畫，原預算數 92 億 930 萬 1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901 萬 6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92 億 3,831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對追加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19-23 頁，科目名稱：福利服務－兒少及婦女福利服務計畫，原預算數 36 億 1,601 萬 9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0 億 9,264 萬 4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47 億 866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這一筆整整追加了 10 億元，沒有意見的話，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24-25 頁，科目名稱：福利服務－社工專業服務計畫，原預算數 763 萬 6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57 萬 1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820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接下來審議仁愛之家，請各位議員看 08-081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仁愛之家，第 5 頁，科目名稱：社會救助－仁愛之家公費家民給養，原預算數 1,829 萬 5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7 萬 4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856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請看 08-082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第 6-7 頁，科目名稱：福利服務－兒童福利服務，原預算數 4,655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864 萬 3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5,519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請看 08-083 無障礙之家，第 5-6 頁，科目名稱：福利服務－家民教養，原預算數 1 億 647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80 萬 1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 億 827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請看 08-085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第 5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原預算數 1 億 1,633 萬 1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71 萬 8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 億 1,704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筆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6-7 頁，科目名稱：福利服務－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原預算數 6,717 萬 3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90 萬 6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6,807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8 頁，科目名稱：福利服務－兒童及少年保護服務業務，原預算數 2 億 956 萬 7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0 萬 5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2 億 967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不好意思，預算的部分，目前基本上我會支持，但是我想問一下，民生醫院那位兒虐的小朋友。它比較特別的是，這個小朋友的案子去通報地檢署的時候，社會局並沒有主動去通報地檢署，我想了解是什麼樣子的家暴狀況，你們會主動去通報地檢署？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李主任慧玲：

我們社會局針對兒虐的案件會主動通報地檢署來做偵辦，會以重大兒虐，譬如他重傷、死亡或者是傷勢不明，跟行為人所說的不明，我們就會啟動地檢署來做偵辦。

邱議員于軒：

所以這個「重大」，以檢傷去分級，你們認為的「重大」是到幾級，你們才會主動去通報地檢署？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李主任慧玲：

這部分我們跟地檢署有做過溝通，會依刑法的好像第幾條對重傷的規定，還有死亡的…。

邱議員于軒：

那是地檢署的規定，並不是社會局的規定？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李主任慧玲：

是的。

邱議員于軒：

為什麼後續這個案件又發生，你們發新聞稿說局長主動打電話去地檢署？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李主任慧玲：

因為這件事情是地檢署主動偵辦，事後我們知道之後，所以由我們局長再親自致電給主任檢察官說這件事情。

邱議員于軒：

所以換句話說，在地檢署主動偵辦前，社會局都不知道有這個案件，或者是你們不覺得這個是重大的兒虐案件？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李主任慧玲：

這件案件我們已經進行行政調查。

邱議員于軒：

沒有，你要回答我的問題，我知道你在調查，我在問你的問題，換句話說，地檢署在跟你們聯絡前，我現在一直在抓時間序，我都抓不到，地檢署在跟你們聯絡前，高雄市社會局到底如何處置這個案子？認不認定它是重大兒虐案？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李主任慧玲：

我們沒有認定它是重大兒虐案。

邱議員于軒：

沒有認定它是重大的兒虐案，所以到地檢署主動通報，你們才開始這麼認真，甚至發了一個新聞稿說局長打電話給地檢署，要求追這個案子？

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李主任慧玲：

應該不是這樣，整個行政調查，社會局的部分，行政調查一直在做，包括後來針對裁罰行為人，包括所有檢視監視器畫面…。

邱議員于軒：

我沒有質疑你們後續的作為，我只是覺得這個案件…，其實我有收到資料，那新聞就出來了，可能陳情人有陳情到不同的地方，結果沒想到新聞報導出來之後，馬上…，我以為你們是主動去跟地檢署要求偵辦，結果沒想到是地檢署主動偵辦，然後局長甚至又發新聞稿，我覺得這個過程…，沒關係，後續我可以跟你們去做討論。

我們今天支持你的預算是因為家暴和性侵防治，尤其在兒少保護是非常重要的，因為這些小朋友本身假設遭遇到這樣子的狀況，他們的身心狀況需要很多層面去照顧跟保護。當然，它有檢傷分類整個分級的狀況，但是如果這個案子因為媒體揭露，局長再特別打電話，我就覺得太過矯情。這個案子如果一開始

就可以得到那麼大的重視，因為他是在醫院裡面，甚至是兩個人去有這樣子的不當照護的行為，結果後續衛生局又去稽查，當天早上去稽查當然查不到，然後社會局長打電話，結果前面根本沒有把它當成一個重大案件，一直到聯合報用獨家把它報出來，我真的對於你們處理案件的積極度，我覺得非常的憂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主任的說明。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下一案。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社會局及附屬單位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勞工局，勞工局在這邊，請開始宣讀勞工局兩案。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請看 16-160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第 6-7 頁，科目名稱：勞工福利暨身心障礙者就業－勞工福利、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原預算數 7,000 萬 1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7,495 萬 1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 億 4,495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林專門委員國榮：

第 8-9 頁，科目名稱：勞動條件－勞動條件之督導考核，原預算數 2,922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006 萬 1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3,928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請問 05-2072 的國內旅費，你後面的說明跟 06-2072 後面的說明是一模一樣的，請問是執行一樣的業務嗎？但是只是放在不同的分支計畫裡面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這個部分是兩個不同的計畫、持續的計畫，這裡面都是人事費用，裡面包括他的交通費。

邱議員于軒：

對啦！因為它都是寫勞動部 112…，你有沒有看你的預算書？你應該先看預

算書，然後再回應我的問題吧！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因為它是兩個計畫…。

邱議員于軒：

你的科目是不一樣，但是你後面的說明都是一樣的，就是勞動部 112 年度補助赴事業單位勞動檢查參與計畫相關會議與教育訓練等旅費。但是 2702 跟…，就是它裡面都是 2072，但是前面只是 05 跟 06 的不同。所以我再問你一次，是不同的計畫，但是同樣的都是補助他們去勞檢參與計畫相關會議與勞教嗎？是這樣嗎？〔是。〕問題是，第一個是勞工月退的查核，所以換句話說，你一個是查核他們的月退提撥作業，另外一個是查核他們是不是強化雇主有在做托兒設施的計畫，是這樣嗎？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是，是兩個不同計畫。

邱議員于軒：

是兩個不同的計畫，所以這兩個都是同樣到事業單位，你們都把它當成勞動檢查的一個項目嗎？是這樣嗎？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它是在總大項裡面。

邱議員于軒：

沒有啦！我在問你這兩個，因為它的說明都一模一樣，但是金額不一樣嘛！

〔對。〕所以到底是怎麼樣？一個是檢查什麼？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一個是做那個退休金提撥的。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去事業單位檢查退休金，也是勞動檢查的一個部分是不是？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也是其中一部分。

邱議員于軒：

是其中一部分，好。第二個就是推動友善職場育兒環境嘛！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對，托兒設施。

邱議員于軒：

所以換句話說，你們也會去現場做勞動檢查，去檢視它友善育兒環境執行的狀況嗎？是這樣嗎？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是、是。

邱議員于軒：

它也算勞動檢查的一部分？〔是。〕如果沒有達到，你們怎麼處理？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我們這部分原則上，這個計畫裡面是在強調輔導他符合規定。

邱議員于軒：

對，所以通常…，因為你也把它算成是勞動檢查，你的定義、你的說明也是勞動檢查嘛！因為托兒，我比較不認為它是勞動檢查的一部分，但是如果你去輔導他，我覺得 OK，〔對。〕所以這點是我不懂的地方，但是因為它的說明是一模一樣，所以我認為你們是便宜行事。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這一部分、這個計畫裡面，原則上我們是有一個專員去做輔導。

邱議員于軒：

輔導他現場有沒有設置托兒設施，對不對？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還有輔導他如果有需要，怎麼去做改善…。

邱議員于軒：

並不是每一個企業體都有辦法去做這些托兒跟育兒環境與設施的布建，對不對？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我們這邊的對象是僱用勞工人數一百人以上的事業單位。

邱議員于軒：

像這樣子，育兒環境的部分，他們有被裁罰過嗎？還是這個都不構成被裁罰的條件？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目前是沒有裁罰。

邱議員于軒：

完全沒有裁罰？〔是。〕所以你們只是輔導他，希望他可以成立？〔是。〕就是育兒與托兒的環境，所以都沒有任何的裁罰？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目前是沒有。

邱議員于軒：

有人拒絕設置的嗎？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原則上他們都會改善，所以我們幾乎是 99%…。

邱議員于軒：

通常他們…，等於是說，通常他們需要改善的態樣是什麼樣子？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這個部分就是一開始他們不了解，他已經被列入必須要按照規定來做，是我們進場跟他說明以後，還有召集他們來開座談會…。

邱議員于軒：

所以應該是說一開始他們不了解這邊要設育兒設備，所以你們後續就會用這筆錢，你們去訪視，然後去輔導他？〔是。〕所以就是協助他去…。像育兒、托兒設備，大概除了設置譬如育嬰室，還有設置什麼樣的狀況？什麼樣子的設備？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那一部分分兩個，一個是在事業單位裡面是針對那個…。

邱議員于軒：

哺乳室？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對，另外一部分是他可以自己設幼兒園，也可以跟附近簽約或者是聯合設置。

邱議員于軒：

你會協助他們去做媒合嗎？〔是。〕你們主動去跟幼兒園媒合…。

勞工局周局長登春：

我們會召集相關人一起座談，當場大家看看有沒有需要。〔…。〕好，可以。〔…。〕我們把這幾年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勞工局這筆預算，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請教育委員會，請召集人上報告台，勞工局可以先行離席，謝謝。我們今天上午的議程是排到教育委員會追加預算的部分，到這個部分而已；下午是工務和警消衛環，上午到運發局為止。請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翻到第 14 頁，112 年度地方總預算及附屬單位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教育委員會審查意見一覽表。原案請看機關編號 05 高雄市政府教育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05-050，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單位預算。

請看第 8-10 頁，科目名稱：非營業特種基金－教育發展基金，原預算數 516

億 4,668 萬 8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0 億 4,689 萬 6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536 億 9,358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白喬茵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個案子委員會是照案通過，白喬茵議員保留發言權，白議員有沒有要補充？謝謝。各位同仁對這個預算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第一個，這 500 多億，我認為議會同仁應該針對這些執行會有很多想法。局長，第一個，1.3 億是補助代理教師到完整聘期，目前是由市府的本預算去做支出，是不是？未來有沒有可能…，因為這個好像是各縣市，一個縣市喊，其他的縣市也在喊，但是這個其實是全國性、通盤性的問題，有沒有可能就是，第一個，我不確定它是不是地方的預算，不過目前我沒有看到補辦預算等等，所以有沒有可能這個未來是由中央去做補助？第二個，我需要了解的是 1.6 億市府補助校園通學設備建設實施計畫？局長，因為這個需要跨局處，比如養工處、比如交通局，我想了解你們是怎麼樣執行，1.6 億你預計要補助多少學校去完成通學步道的布建？我認為前置作業的調查跟了解學校的需求，相對來說非常重要，我不知道市府做了哪些準備？尤其是教育局，請局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關於代理教師的部分，這是中央的政策希望這樣做，本市陳市長在非常重視代理教師的權益之下…。

邱議員于軒：

你回答我的問題，你把誇讚陳市長的詞略過，我在問你，這筆預算是市府的錢還是中央的錢？我當然知道各縣市和中央都想要做，你要回答我，因為我怕你用本預算排擠到其他的公務預算。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是市府的錢。

邱議員于軒：

對，所以你要回答我第二個問題，你要聚焦好不好？〔好。〕局長，第二個問題是，你這次到底排擠了哪些預算？未來有沒有可能中央來補助？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次我們把這個預算特別空出來…。

邱議員于軒：

因為它有 1.3 億，1.3 億在教育部門是很多很多的預算，你明年度怎麼辦？也是用本預算嗎？還是你有去中央爭取，因為各縣市的教育局都希望幫代理老師爭取，你 1.3 的錢是怎麼來的？局長，怎麼來的？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市府本來就有編列相關的人事費用，這筆人事費用是大水庫來整個做統籌運用，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提列出來這樣的需求，各縣市也陸陸續續都有在做。

邱議員于軒：

中央的反應是什麼？中央有沒有覺得應該要由他統一針對代理教師來做補助。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中央的部分是希望地方政府也能夠匡列相關的經費來支付這樣的經費。

邱議員于軒：

所以中央沒有要做補助？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目前…。

邱議員于軒：

所以未來這 1.3 億會變成常態型的支出，〔對。〕而且你這個是從 2 月起，換句話說，還有 1 月，局長，高雄市政府未來針對代理教師的完整聘期，預備要編列多少的人事費用？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這個以後就是常態化，會把它編入預算內。

邱議員于軒：

這個是從 2 月起，我在問你一年度，因為這個關係到你未來的預算編列，到底一年你未來是多少的人事費用？請局長回答，因為我時間有限。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現行支付的部分是 11 億多，完整聘期支付要到 13 億，所以整個代理老師…。

邱議員于軒：

13 億我看成 1.3 億，所以是 13 億。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追加 1.3 億，追加的部分是他完整聘期…。

邱議員于軒：

所以未來這 13 億，以前我不用出 13 億，對不對？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以前出 11 億，現在追加 1.3 億。

邱議員于軒：

因為是要完整聘期，所以等於未來我們都要追加，可是 1.3 億從 2 月開始，所以我要問你從 1 月開始，你未來要追加多少錢？我時間有限，你還有通學步道要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未來整年都是完整聘期，所有代理老師就是 13 億。

邱議員于軒：

所以未來每年度你都要擠出 2 億來，〔對。〕中央目前沒有要補助？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目前沒有。

邱議員于軒：

通學道路呢？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通學道這個部分，我們有算過…。

邱議員于軒：

你是補助多少學校？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141 所學校。

邱議員于軒：

141 所學校，請學校提需求，那教育局做怎樣的補助？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有分跟中央營建署的部分來申請通學步道改善，另外也有我們自己跟中央…。

邱議員于軒：

你要告訴我要做怎樣的改善？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經過會勘，各校已提報並經相關彙整之後，我們才呈現這樣子的計畫，總共 141 所學校，我們預計分兩年投入 1 億 6,000 萬的經費來做通學步道的計畫。〔…。〕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可以第二次發言，不過前面還有一位高忠德議員，還是先讓她一口氣講完？也請教育局利用這時間先整理剛才邱于軒議員問的問題。請高議員忠德發言，5 分鐘。

高議員忠德：

我看到第 9 頁的部分，市府教育局針對我們偏鄉、偏遠地區的廚工計畫，還有他們薪資的問題，這兩項請局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 1,000 萬那一筆，是不是？10,316,000 這一筆，還有下面 484 這一筆，就是第一筆跟第二筆，請教育局針對這個部分說明或者請科長說明也可以，請科長先說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有關於追加預算的部分，在央廚部分的廚工，國教署補助廚工整年度 36.4 萬，這一年度的薪資是可以足夠 12 個月每個月的薪資，依基本工資。

高議員忠德：

就是每個人的平均收入是每個月 3 萬元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基本工資，他還可以有年終獎金，2 萬 6,400 元。

高議員忠德：

2 萬 6,400 元，你們知不知道現在偏鄉地區廚工的工作時數大概是多少？你們有掌握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依照這樣的核薪還是以 8 小時。

高議員忠德：

基本上他們上班的時間都是超過 10 個小時，實務是這個樣子，我們還是要跟你們說聲謝謝，解決目前偏鄉地區的廚工他們之前在講薪資的問題。基本上這樣的薪資，我還是不滿意，因為在整個物價各方面，這樣的薪資沒辦法，只能夠維持個人的生活。另外一個就是廚工計畫的問題，可不可以跟我解釋一下什麼是廚房計畫？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這是教育部 110 年度為了改善偏遠地區學生午餐供餐問題，有編列補助新擴建廚房，高雄偏遠地區學校總共興建 9 所、擴建 10 所的廚房。

高議員忠德：

哪 9 所？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有補助廚工營養師、午餐維運以及運輸車輛和廚工薪資，全部都是由教育部補助經費…。

高議員忠德：

預計什麼時候可以做好？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都已經做好了，都已經上路了。

高議員忠德：

是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對，原住民地區是用食材策略聯盟，因為考慮到距離、氣候和地理因素，所以三個原住民地區是採用食材策略聯盟，有三個校群是建山、那瑪夏以及桃源，都有一個食材策略聯盟，而桃源國小是供應桃源國中，所以它有一個擴建廚房。

高議員忠德：

科長，我們關心的是食安問題，我再請問你們所謂的廚房計畫，食安有做得很好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我們在聯合供餐部分…。

高議員忠德：

請問最近半年有沒有發生過食安問題？比方小朋友拉肚子。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我們目前接到的…。

高議員忠德：

你有掌握嘛？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是，我們都有請學校如果有發生食安問題，就要進行相關通報。

高議員忠德：

因為曾經發生過一起，我私下再跟你講是什麼學校發生的。〔好。〕我還是要強調，針對廚工的薪資，你們有沒有在計畫？因為公務人員薪資都要調漲，他們是不是勢必也要跟著做調漲？今年下半年度，你們有沒有考慮廚工薪資要略為調升？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我們會再研議。

高議員忠德：

研議，是要？還是不要？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這個部分還是要有一些思考和檢討，就是要看經費的部分。

高議員忠德：

好。接著是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治安死角的改善計畫，誰可以答復我？因為沒有時間了，請私下再跟我說明，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剛剛還有幾位舉手要發言的，有方信淵議員、黃飛鳳議員，方議員請。

方議員信淵：

首先請問局長，楠梓文小 2 的地點是在哪裡？請局長先說明。因為這次的追加編列總共是 3,500 萬元，這個地點是在哪裡？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文小 2 新設校舍的地點，就是在高雄大學的正對面。

方議員信淵：

高雄大學正對面嘛？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高雄大學校門正對面。

方議員信淵：

學校預計什麼時候完成？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學校預計叫做藍田國小，有很多議員跟地方里長都非常關心，預計在 115 年會完成。

方議員信淵：

115 年？〔對。〕從建校到完成，大概也要 4、5 年？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3 年左右。

方議員信淵：

3 年左右。為什麼我要跟你說這個問題，因為很多都是屬於新的開發區，新的開發區假如不超前部署的話，未來這些新進的住民要找到可以就讀的學校，真的是找不到，包括國小、國中都是一樣，所以現在高雄大學附設中學也要開始積極趕快做建校的動作。你要知道，高雄大學目前的學生人數也非常多，針對這個部分也要拜託局長要積極、快一點，不然會讓這些未來新進住民的小朋友都變成流浪學生，所以拜託局長要積極一點。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謝謝議員的關心，我們一起努力，儘速加速把它完成。

方議員信淵：

我再請教局長，我們回過頭來講橋頭新市鎮，現在橋頭新市鎮大樓林立、蓋得非常多，幾乎有幾萬戶都已經入住，那這些學生要怎麼辦？現在學校預定地有了，請問預計什麼時候可以積極建校？請局長先回應一下。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橋頭新市鎮部分，目前針對興糖國小改建案已經在積極進行中。

方議員信淵：

興糖國小是舊的學校…。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另外，科學實中就位在橋頭法院的旁邊，這幾天教育部也核定設校了，即將籌備的籌備處主任也會開始來…。

方議員信淵：

要積極一點，不然這些新住進來的市民朋友，根本就找不到可以就讀的學校，有時候小朋友就要帶到很遠的學校就讀，對他們以及這邊整體的發展而言，也會造成很大的不方便。所以整體市府的公共設施一定都要超前部署，一定要比我們的建設還要再快一點才對，所以就這部分的國小、國中都要積極儘快來建立。

另外要請教的是，市府這次有編列 200 多萬元三級學校水域運動計畫，請問這個計畫內容是什麼？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針對水域的部分，我們希望能夠加強特色發展的項目，特別是在愛河旁邊、周邊有…。

方議員信淵：

三級學校。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主要是愛河、汕尾以及蓮池潭水域，來媒合附近的學校開辦社團，提供發展，包含資本門以及經常門的預算來做一些補助。

方議員信淵：

學校是要做什麼運動？到愛河是要做什麼運動？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有一些帆船跟輕艇來做發展…。

方議員信淵：

是以帆船跟輕艇的水域活動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這兩個項目的水域活動。

方議員信淵：

所以 200 多萬其實也是沒有辦法做到更好的運動項目，也要拜託局長要做任何一個運動就是要普遍性，不要只針對某一些學校而已，很多學校的運動水域也要讓大家都有共同參與的機會，所以在經費上要稍微再注意一下。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好，如果有意願參與的學校，我們都會儘量鼓勵。

方議員信淵：

還有上次我也有跟你講過，就是每一間學校都有它的運動特色，這部分也要拜託局長，這樣你投注的整體運動經費才不會被浪費掉。如果這間學校的強項是桌球，我們就一直去輔導它的桌球；屬於棒球的，就積極去輔導它的棒球，這樣對整體運動來講…。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好、是，謝謝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接著請下一位黃飛鳳議員質詢。

黃議員飛鳳：

有關通學步道的問題，最近我們到幾所學校去會勘，教育局負責的應該只有校內的部分，也就是屬於學校範圍內的，教育局才會編列經費去做通學步道。可是其實學童是要從外面走進去學校，反而學校是不需要；可能有些學校是比較特殊，需要在學校做通學步道，可是大部分學校的便道都是在外面。現在因為大樹地區比較沒有都市計畫，所以有一些土地，從外面進來時，就是為了學生的安全，可是這些地都是屬於私人土地，根本沒辦法去使用的，可能就需要跟私人的地主去協商溝通。因為教育局只負責校內的，就我所知，好像全台灣有編列 160 億元行人安全通行步道的經費，如果是為了學校的學生安全，教育局是不是可以跟新工處，這個應該是新工處的權管，也就是可不可以有個專案，針對學生從外面要進到學校的這一段路去做通學步道的一個建設？請局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次全面的盤點都有去做學校的調查，教育局主要負責的部分當然是在學校的通學步道，連同外面的這些步道如果需要改善，也會跟警察局、交通局和養工處都有一個協調的機制。如果個別學校它有一些特別的需求，比如不做人行

道或什麼的改善，也可以做標線型人行道等等的替代方案來做處理。個別學校如果有相關的需求，歡迎隨時告知我們，我們來聯繫交通局和警察局，一起來協助做個別的改善。

黃議員飛鳳：

據了解如果是道路的話，應該是養工處，如果要做新的譬如便橋之類的，可能就是要新工處，所以是不是我們每次要去會勘學校周邊的通學步道時，就要通知整個局處一起去？新工處、教育局和養工處都要全部一起去。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因為跨到學校以外就需要各局處一起合作。

黃議員飛鳳：

另外一點，現在都標榜學校如果要做新的建設就會打掉圍牆，之後就不再做圍牆，方便居民可以到學校去運動。可是現在有幾所學校回報我說，有些牆面真的比較低，最近有學生到外面打掃時，最近發現可能是毒販就在附近吸毒，學童有掃到針筒，他們可能不知道這是什麼東西，可能在好奇之下就會想要去嘗試；因為圍牆打掉後牆面較低的情形下，有些人就直接跳進學校，造成學生的人身安全問題。現在很多學校的圍牆打掉就不再蓋了，有家長就來反映，教育局是不是要再重新做什麼樣的評估？局長，有什麼可以建議的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過去學校的圍牆比較高，造成和社區的阻隔，因此有很多聲音希望開放校園，而圍牆至少能有視覺穿透這樣的效果，這部分怎樣去取得平衡點，怎麼在校園安全的部分，個別學校有個別學校的狀況，如果改變之後需要再做一些加強的阻隔，可以做一些簡易的方式來做處理，這部分看學校個別的狀況，我們再來做研議。

黃議員飛鳳：

如果有學校反映，我們就是直接跟局裡反映，看是…。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看怎麼樣研議來改善或以配套的方式來處理。

黃議員飛鳳：

好，謝謝局長、謝謝主席。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下一位議員是黃文益議員，黃文益議員之後是陳麗娜議員、湯詠瑜議員、范織欽議員，請黃議員發言。

黃議員文益：

局長，我們都很關心學校教育，我看教育部前瞻計畫裡也在推雙語教學，市長也很重視。我看追加預算裡，有好多科目都跟雙語教學的人才有相關，我想請你簡單說明，因為裡面滿多的說明看起來都差不多，我們卻編了不同科目的追加預算，它的差異性到底在哪裡？第二個，我一直很擔心，雙語教學要擴大引進外師，現行外師的來源是藉由什麼管道引進的？他的資質、師資的部分會不會參差不齊？如何控管教學品質？現階段目前高雄市的外師有多少位？追加預算要擴大，預計要補齊多少？哪一個數量才是滿足點？這些請一併說明。

最後，我看很多小學都有雙語教學，但很多學童還是有在外面的補習班補英文，普遍問起來都覺得學校教得太簡單，就是在外面有補英文的，回到學校裡上英文的課程，看起來好像沒有什麼助益，幫不了他們太多在學習方面的部分。所以在整個教學品質、外師的部分，也請局長一併說明，這第一題。

第二題，剛剛高忠德議員可能也要問的，有一筆追加預算是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內治安死角改善計畫。治安的部分我們都很重視，以校園治安的問題，我們常看到很多新聞尤其是國外，大家都很關心校園的治安如果沒有處理好，那是一個非常大的災難。所以我想說未雨綢繆，看到了你們的追加預算，也請說明校園的治安改善計畫到底是什麼？這兩個題目請局長一併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於雙語教學，我們當然非常非常重視，特別是雙語教學現在總共有外籍師資 212 位。

黃議員文益：

全日的嗎？full-time 的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高雄市的部分，包括正式的還有外籍人員的部分有 212 位。

黃議員文益：

純外籍老師呢？我是說純外籍不是本國籍的，純外籍老師有幾位？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外籍教學人力，真正的外師具師資資格的有 89 位，包含外籍教學助理 114 位，還有外籍實習老師，因為很多元，所以…。

黃議員文益：

外籍助理是台灣籍的還是外籍？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外籍。

黃議員文益：

外籍助理也是外國人，有 140 幾位？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外國人，是英語專長的外國人，所以加起來總共 212 位。

黃議員文益：

好，全部要多少才能夠滿足我們的需求？因為你要擴大…。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基本上能夠增加會盡量增加，但是外籍師資在教學上，只能以英文為主來教學。而雙語政策的推動，是希望能夠在非英語的科目裡，比如在自然課、在體育課時也可以用一些英語，所以不見得一定需要外籍人員的老師，我們目標是培訓本地的師資，目前培訓本地師資大概有 600 人，預計會達到 800 人。

黃議員文益：

你們覺得外師已經滿了嗎？夠了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目前基本的需求大概有，但是會爭取更多的預算，有機會還是會繼續爭取。

黃議員文益：

外師的來源呢？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外師，我們有很多合作的計畫。

黃議員文益：

透過人力仲介還是我們這邊自己…。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有跟美國相關的基金會，有些仲介傳爾布萊特等等這些基金會和美國國務院那邊有一些接洽的機制，有管道可以做處理。

黃議員文益：

辦了幾年了？外師的部分。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外師，印象中很早之前就有。

黃議員文益：

我知道辦很久了，過程中在老師的師資上有沒有什麼狀況發生？還是一切都不錯？還是這些外師進來後在教學上其實是有問題的？這部分有沒有掌握？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都有檢核機制，也有做一些評鑑的機制？

黃議員文益：

到目前為止呢？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目前為止都相當的良好。

黃議員文益：

都沒有什麼太大的問題？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當然有一些個別零星的，都不算是太嚴重的問題，至少生活起居及相關的方面，我們都有妥善的來做協調處理。

黃議員文益：

最後治安問題也請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校園治安死角這部分，我們這次爭取到的計畫，是希望能夠消彌這些校園安全的角落，主要是設置感應設備、圍籬設備和監視設備，總共有 20 校、金額申請到 281 萬元。〔…〕我們會再繼續爭取，如果不足，我們會從平常的預算裡來加強。

主席（康議長裕成）：

接著請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請問教育局，這筆預算金額其實算滿多的，在這次的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再多給高雄市的大概有 50 幾億元，有 20 億是跑到教育局來。這筆錢到了教育局之後，我剛看了裡面主要要做的事情，可不可以請問局長，有哪些項目是一次性的？有哪些項目是每一年必定一定要的支出？是不是請局長回應？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比如剛剛代理老師的聘期部分，從現在開始應該就是每年都會…。

陳議員麗娜：

將來都會有完整的聘期，對不對？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將來會有完整的聘期，繼續延續下去。

陳議員麗娜：

所以這是後面一直必須要有的、要增加的支出嘛！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就是一定會繼續做下去的部分，有一些是隨著辦理的方式，繼續去做一些演進，比如水域的推廣，也希望未來會持續有，如果這個有需要，我們儘量會納入一般性的預算裡面來做處理。

陳議員麗娜：

是，你的營養午餐、兒童及幼兒園延長照顧時間補差額的部分；社團外語、雙語的部分，這些應該都是固定的吧？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些應該都會繼續持續去做，因為…。

陳議員麗娜：

放在基金裡面當然是一個好方法，因為這次錢進來比較多，對不對？〔對。〕你這個錢進來之後，我看大部分都是要繼續執行的項目嘛！〔是。〕少部分可能是一次性，譬如我們做通學步道，以及剛剛你所提的水域運動，如果有錢的話就可以繼續推廣，沒有錢的話可能要回去本預算裡面再編。你的意思是說，將來如果不在基金裡面支出，也會在本預算裡面做支出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如果真的有這個需求，我們一定會再尋求，看本預算或者是在相關教育部的這些補助款申請計畫裡面去申請補助。反正財源來源包括教育部、包含本預算一起努力把這個事情做好。

陳議員麗娜：

對中央來講，我覺得是多給我們錢，我們當然是很開心；教育局來說的話，因為說真的，我看到有這麼多長期需要支出的部分，我真的也挺擔心的，為什麼？因為你這次有進來這麼多錢，下一次不一定有。所以對教育局來講，這些錢怎樣讓它長久持續的做，這才是重點，如果你不能長久持續的來做，有錢就做，沒錢就停，我們常常在很多的政策上面都這樣，這是一個不應該的狀態。所以我在這邊要特別請局長留意這個問題，在所有金額的掌控上面，要特別的精準，讓每一年這些應該要持續支出的項目不要斷掉，這是我第一個要求。

第二個問題是，在第 10 頁的部分有一個叫做，暫核定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補助計畫，錢多到不知道這個計畫是什麼？這是什麼東西？是不是請局長說明一下，這 4 千多萬是什麼？任何一個前瞻計畫都會有名目，什麼叫做暫核定前瞻建設計畫？這是因為錢先給我們了，不知道要做什麼，所以就把錢直接列成這樣的項目嗎？是這個意思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個部分是教育部它一貫的做法，大概就是這種程序，它有時候先匡給你一個金額，我們會從這個計畫裡面再去做篩選、再去跟它做協調，在這個匡的額

度裡面來做處理，所以這個我們都按照教育部的通知。

陳議員麗娜：

它是一筆錢直接給我們，〔是。〕那這筆錢直接給我們的時候，高雄市政府要提報說我們要做什麼事情，然後再報來議會讓所有人看。如果這個部分是目前你們還不知道要做什麼，我現在要問的是，這筆錢多到你們目前不知道要做什麼，是這個意思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不是，我們事實上需要做的事情很多。

陳議員麗娜：

這筆錢到底要做什麼？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目前 112 年前瞻計畫已經核定 12 案，總共補助 7,000 多萬。

陳議員麗娜：

沒有，這筆就是 4,123 萬 6 千元，這筆是什麼？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它有分經常門跟資本門。

陳議員麗娜：

建設應該就是資本門？不是嗎？基礎建設計畫啊？局長你都不清楚，這個要怎麼處理？這個錢是…。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會後提供相關資料給議員，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接著請湯詠瑜議員發言。

湯議員詠瑜：

針對教育部門預算，想請教教育局長，剛剛我有看到市府補助三級學校水運動推廣計畫，你在兩個地方有寫，一個在第 8 頁 264 萬、一個在第 10 頁 236 萬，你剛剛口頭說明回答別的議員詢問時，有說經常門跟資本門，但是你這上面文字敘述並沒有做這樣的區別，請問為什麼會這樣子寫？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湯議員詠瑜：

第 8 頁跟第 10 頁都是市府補助三級學校水運動推廣計畫，金額不一樣，放在不同的地方，但是你放在同樣的科目下面，都是 4030 對特種基金的補助，你剛口頭說一個是經常門、一個是資本門，這兩個是不是這樣的區別？你們如

果有寫錯，要把它改正，請問是怎麼樣？為什麼編不一樣？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個我們請體健科科长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說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我們這邊 264 萬是經常門、236 萬是要採購一些設備，所以是資本門，不好意思，預算書沒有特別寫的部分，我們會再…。

湯議員詠瑜：

你們有疏漏要把它更正，好不好？〔是。〕不然我們看不懂你們在寫什麼。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謝謝。

湯議員詠瑜：

局長，你剛剛回答陳麗娜議員的應該是說 112 年度暫核定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你前面在第 10 頁上面有一個 1 億 4,900 多萬那個是經常門；下面一個 4 千多萬是資本門，對不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這個部分有編列經常門跟資本門，是不是可以請我們會計主任來回應？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任說明。

湯議員詠瑜：

加起來已經快要 2 億了，這個是要用在什麼地方？

教育局會計室陳主任順風：

我們預算編列前面是經常門，到剛剛講的所謂的暫核定前瞻基礎建設 1 億 4,900 多萬，往前都是經常門；236 萬以後都是資本門。前瞻這部分有一個 1 億 4,900 多萬是經常門在最上面；最下面 4,000 多是屬於資本門。

湯議員詠瑜：

剛剛局長有說已經預計要花 7,000 多萬都是在經常門嗎？

教育局會計室陳主任順風：

不是，在教育部它會核定一個金額 1 億 9,111 萬 6 千元，它後面有一個暫列數的數額表，它都有細項，根據這個細項，我們教育局按照計畫再跟他申請，目前已經申請核定的已經有 7,500 多萬。

湯議員詠瑜：

這 7,500 多萬就是在這個經常門、這個暫核定的跟後面 4 千多萬的資本門？

教育局會計室陳主任順風：

有經常門、有資本門，現在有的計畫我們都有列出來。

湯議員詠瑜：

好。不好意思，我再針對剛剛有提到的雙語教育的問題請教局長。我看到我們有編 243 萬的補助雙語數位學伴計畫；另外有編 1 千多萬的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還有剛剛黃議員也有問到的，你編了兩個擴大引進外師跟全時外籍英語教師，你編了兩次，一次本來的、一次追加的；再來你又編了 300 多萬的部分工時的外師及外籍教師。我想要請問，為什麼要區分這麼多不同的口語、跟雙語學伴、還有外師、外籍教師、外籍教師助理？外籍教師你是如何去考核？外籍教師，你是否區分他母語是英語或是非英語？另外，他的專長你是如何認定？你剛剛又有提到希望能夠盡量讓本籍具有英語專長的教師，也能盡量用英語來教學他的專長科目。你如何讓本國籍的教師跟外籍的教師互相搭配，來強化達到你的目的？再者，如何讓本國籍教師透過這樣的搭配過程當中，去增加他外語教學的技能？請問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外籍老師的來源，包括我剛提到個幾個管道，就是正式老師、也有教學助理、也有…。

湯議員詠瑜：

我想要問說你如何考核？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個細節請我們資國科科长來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科長，請回答。

教育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陳科長盟方：

有關於教育局學校這邊的外師來源主要會有兩大管道，一個是中央直接招募，然後分配到學校的外師…。

湯議員詠瑜：

現在問你如何考核他英語教學的成果？

教育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陳科長盟方：

第一個，外師他是協同教學，他沒有辦法單獨授課，所以通常我們會要求學

校跟他合作的共同老師要先進行課程共備，在課程施作當中，主要還是會以台灣那個老師為主，然後會由外師去協同做語言的導入，但是重點還是會來自於主科的老師。〔…。〕學校第一關會進行面試，每年我們在年底的時候就會問學校，這個外師的表現有沒有符合學校的期待？如果沒有，他就會直接重新選聘其他適合的外語老師。〔…。〕我們考核標準主要是來自於學校會去評估，這個老師在協同教學中能不能配合學校進行相關的共備？或者課程的一個推動。〔…。〕這個部分我們主要是來自於學校，我們會有一個項目表，讓學校去針對這幾個項目做課程的導入或者班級經營的部分，讓學校去評估。〔…。〕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休息一下。我覺得教育局對剛剛很多議員的質詢，回答得不盡理想，所以請利用休息的時間去跟剛剛詢問的議員做詳細的說明。休息。（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

剛剛發言到湯詠瑜議員，接著是范織欽議員和鄭孟洳議員，范議員請發言。

范議員織欽：

本席要針對三個問題，一個是有關雙語教育部分，第二個是治安死角，第三個是屬於運動場設施和教室不足的問題。第一個先請教教育局，雙語教育以茂林區為例，目前國小的英文老師和國中的英文老師充足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茂林國小嗎？

范議員織欽：

國小跟國中的英語老師，夠不夠？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是不是請資國科科长回應？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回答。

教育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陳科長盟方：

有關所有高雄市國中小學校的教師都是要依照課綱和基準去配置老師，所以在茂林跟剛剛議座說的區域的英文老師，一定是依照課綱需求去做配置的。

范議員織欽：

我是說充足嗎？茂林國小、多納國小跟茂林國中師資的部分，你們現在的師資是國內的英文老師還是外籍老師？

教育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陳科長盟方：

學校都會配置英文老師。

范議員織欽：

因為你們這邊有講到外籍，我為什麼要這麼問？因為我們原住民的族語發音、拼音系統跟外語差不多，是不是可以請外籍老師加進來，跟當地的族語老師融入，在教學和課程上的發展會比較快？因為我們目前發現到族語的老師用國語的次數比較多，講族語的方式比較少，國中的部分也是類似這樣的情形。所以英文老師是不是可以用外籍老師進來，在所謂的教師宿舍部分可以請學校再另外去做努力，這樣可以嗎？

教育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陳科長盟方：

第一個部分，英文老師還是會以本國籍具有教師資格為主，所以剛才議座看到的教育部相關計畫，是額外去配置外師。

范議員織欽：

所以我的意思是要去做努力，因為族語跟外語差不多，發音跟拼音都很接近，這樣等於是一舉數得、一魚兩吃，好不好？〔好。〕

第二個，我想請教教育局，我上個星期有接受到在台東當體育老師的一位布農族的老師，他很想回高雄市桃源區來為族人做更多的教育奉獻。我們了解的結果是寶來國中目前沒有正式教師，請問教育局這次暑假能不能夠辦理甄選？因為他很想回到自己的部落來展現自己的才能。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是國中科負責的，我是不是請國中科科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回答。

教育局國中教育科鄭科長義勳：

因為國中的教師甄試是全市總額超額的部分，所以已經有好幾年沒有辦理了。就我們的了解，因為寶來國中是一個三班的學校，所以它的基本授課鐘點是不足以配置一個體育老師，他們會依照學校的需求去盤點師資需求。寶來國中是三班的學校，體育課其實不足以配置一個老師，會變成是以排配課的方式去處理，也是因為寶來國中本身就是整個學校的師資就已經足夠了。

范議員織欽：

他們沒有正式的體育教師，這樣就違反了我們一般的正式教育。你總不能一直隨便找一個來代體育課，體育課程也不是隨便找就有，一定要有專業的素養，要具體專科體育運動的理念才行。〔是。〕我們不希望偏鄉地區的老師是用代理、代課的方式，很多老師都是臨時找進來的。尤其現在原鄉舉重的重點

發展很多，沒有正式教師的話，這些人才就很可惜，不是嗎？〔是。〕去努力一下好不好？我們希望明年能夠納入正式教師的甄選方式，這樣才可以吸引更多在外面所謂的流浪教師，讓他們回到自己的原鄉去做奉獻，可以嗎？〔好。〕

最後，請教教育局，去年還是前年，我們有去茂林國小會勘過，因為茂林有一個在地的青年願意付出自己的心力，無條件的來指導柔道，我們去看過那個場地，結果…。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誰來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是不是請體健科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體健科說明。

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顏科長敏夙：

有關於柔道的這一案，我們之前有去場勘過，今天有請學校去評估環境水保的部分，如果學校有做這些前置作業之後，可以…。〔…。〕是。〔…。〕好，我們會再請學校研提計畫，我們會轉體育署。〔…。〕是。〔…。〕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鄭孟洳議員，請發言。

鄭議員孟洳：

我也是針對運動的部分，剛剛范織欽議員說得很對，就是選手培育出來之後，可是我們沒有一個好的銜接，甚至升學的時候可能他要讀國中或是高中之後就沒有繼續發展運動，我覺得這個對基層的選手來說是非常傷的，也希望教育局體健科可以重視基層選手培育的部分。

我看到教育局增加預算的裡面，有提到水域發展運動推廣計畫，這個也是我過去在議會的時候一直在講的，高雄市蓮池潭的部分有水域發展中心，這個是中央前瞻基礎預算編列 1 億經費去做整修、建設的，可是我們卻沒有這樣水域運動的基層選手，所以我其實一直希望針對一些高雄未來潛力的項目可以去做發展。現在我看到教育局有編列水域運動三級學校的推廣計畫，請問實際上要推動幾所學校？這個經費是整個學期還是一整年的？針對這個經費，你們預期的成效和要推動的幾個重點項目有哪一些？教育局應該有比較明確的計畫才會編列這樣子的經費吧！請問局長好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一次特別爭取到 500 萬的額度，主要是以三個地點，就是愛河、汕尾漁港還有蓮池潭這個水域為主，我們會媒合鄰近的學校來做處理，發展的項目目前是鎖定帆船跟輕艇這兩個項目，希望能夠促進這些學校來加入。當然過去就有一些學校在發展，這次是補足他們，再給他們更多的資源來做發展，像光榮國小、舊城國小、汕尾國小，國中的部分有鹽埕國中，還有高雄中學，他們都有相關發展的基礎，這一次再做具體的加強。

鄭議員孟洳：

他們在教練、師資部分，甚至是設備部分，教育局都有給予支持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次有分經常門跟資本門，〔是。〕所以兩個部分都可以來加強。

鄭議員孟洳：

好，教育局這邊是不是能給我一份比較詳細的計畫，就是你們目前在推動的水域三級學校的推廣計畫。我需要一份比較詳細的計畫，你們能不能會後給我一份？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可以，會後提供給議座。

鄭議員孟洳：

OK，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接著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一樣就教局長，因為我剛剛其實也看到市府補助三級學校水域運動推廣的部分，其實高雄的運動項目不是只有水域而已，為什麼只獨厚於水域？你推廣，我很認同，也請你們務必要落實做到培育人才的這個部分，而且不只是三級銜接，未來是不是有機會他們能代表高雄市出去比賽，甚至是在高雄延續育才之類的發揚光大，但是高雄有那麼多的體育項目，為什麼只有水域？其他的項目你怎麼去著手、著墨？是不是請局長可以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體育我們每一個項目都非常的重視，這一次會特別編出來，也是配合市府整個政策，包括運發局也很用心在相關水域方面的推動，這部分是在教育局的部分，我們就特別爭取 500 萬的經費來投入補強原有的。因為他們原有的包括帆船部分也比較老舊了，這次剛好爭取到經費來做改善。

李議員雅靜：

其實高雄市有很多的運動項目的一些設備…。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其他的運動項目我們也有在其他的…。

李議員雅靜：

場域其實都是老舊的，有一些甚至是以前辦過全國性的活動才補充的，如果沒有辦到相關的比賽，其實完全都是很克難，甚至是要自己對外募款。誠如剛剛有議員也有提到，再怎麼窮，教育真的不能窮，所以你身為教育界的大家長，你負有很大的責任。包含代表高雄出去比賽這些成隊的師生們，不管是在設備上或是相關的補助上都沒有足額，沒有足額也就罷了，4月份跟教育局申請相關經費就說完全沒經費。另外，本席一直在要求運發局還有教育局你們務必一定要，所有只要代表高雄市出去比賽的一定要有運動防護員，連運動防護員的經費也是到4、5月就已經用罄了，我覺得這還滿不可思議的，因為這些都是你們本來就可以預估的預算，為什麼會沒有？反而是有一些預算你們都編列的還滿充裕的，甚至可以爭取到額外的補助，甚至額外的預算，專款專用。當然我認同專款專用，但是請你一律公平對待，不管是本席一直常在講的韻律體操也好，游泳項目也好甚至是很多其他項目，包含最近議會要組隊去划龍舟，孩子們也是划龍舟對不對？也是有學校去比賽啊！

成隊的這些項目裡面，你們照顧了多少？未來有沒有機會是有專案性的計畫經費，可以去支應這些孩子們相關訓練的費用？我現在還沒有講到師資，我現在講到的是設備跟相關的補助而已，師資還沒講，別的縣市都有外師，外師不一定是外籍的，他們去聘一些可能在這個項目裡面特別優秀的，來對孩子們另外做刺激性的訓練，甚至也有選手村的，但高雄看起來都還沒有，教育局都還沒有就定位，這講了好久，是不是有機會可以幫忙不管是國小、國中、高中這三級的師生們，可以有一個更完整的教育環境？這是待會要麻煩你回應的。

另外，在後面第10頁有一個通學步道市府補助的計畫，你能提供有哪一些學校嗎？市府補助通學步道的計畫，未來是學校各自發包還是委由養工處來做執行？你們怎麼去評選哪一些學校是放在我的年度計畫裡面？你們有沒有一定的標準在？還是又是比關係的？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謝謝議座對體育發展活動非常的關心，上次議座有特別提到防護員這部分，我們回去馬上有做一些研議，我們已經有著手在研訂計畫要爭取相關的經費，

來提升防護的這個部分，包括一些方式，我們會後再跟議座做報告。

李議員雅靜：

因為至少每一個學校都要有，而不是互相支應的，因為…。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好，〔…。〕我們會請體健科立即針對這個問題來研議相關的配套，儘速來爭取相關的人員。另外，剛剛有提到通學步道，這部分我們有做一些分工，交通局會幫我們做標線型人行道這部分，他們會處理，我們也有爭取營建署相關預算，我們總共要做 141 所學校，相關的細節名單我們都有，我們會後都可以提供給議員。〔…。〕我們可以提供細節資料給…，〔…。〕它有的部分是還沒有核定，但是我們先朝這個目標，今年就像議座非常關心的整體教育部提供的金額，今年非常的多，比往年多很多，我們會很努力地去爭取後續的這個…，〔…。〕我們有很大的信心可以爭取到。因為這個主管是在營建署，按照往例沒有這麼多金額，今年特別加列這麼多金額，而且媒體也有報導鼓勵大家儘量申請，我們已經在申請而且會透過相關的管道來爭取，應該爭取到的機會非常的大。〔…。〕好，沒問題。〔…。〕好，相關資料都會提供給議座，好。〔…。〕好，我們再跟議座報告。〔…。〕好，謝謝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針對預算，有沒有意見？高忠德議員，請發言，第二次。等一下，邱于軒議員也有第二次發言，不發言了嗎？要不要？那就邱于軒先，好嗎？因為第二次發言，謝謝。邱于軒議員，然後是高忠德議員、范織欽議員都第二次，謝謝。

邱議員于軒：

謝謝議長。局長，為什麼我們會花那麼多時間討論？其實你應該要及早提出跟議員間的溝通。第一個，在針對代理老師，你說未來的 2 億元都是市府會編預算給你，如果真的市府會編這個預算的話，我個人認為你要在這邊做出保證，因為這是人事費，這不是開玩笑。第二個，其實不止代理老師，廚工也有跟代理老師面臨到一樣的問題。因為寒暑假的時候，廚工沒有煮，以至於現在很多學校招聘不到廚工。所以像這種通盤性的問題，代理老師、廚工也希望教育局同步去檢視，到底高雄市有哪些學校在這樣子的狀況之下，遇到什麼問題？像我知道永芳國小在聘請廚工就非常的不順利，甚至校長願意要加薪，可是還是請不到。目前缺工、缺人這個問題，廚工也是很大的部分需要去解決。

在通學步道方面，我希望教育局，因為我看到我們選區好像只盤點出 6 所學校，但是最起碼我在處理的學校，就沒有在被教育局這次提報的資料裡面，所以通學步道，教育局這方面除了讓學校主動去提報，請教育局也自己主動去關心轄下的學校，到底會不會有通學步道有問題這樣的狀況？不可能每一所學校

都像鳳山一樣，剛好有網紅拍照，結果全台灣矚目就馬上去解決了。所以雙方局端跟校方的橫向聯繫，除了校方主動去提報，局端這邊是不是有主動去了解？才能真正落實通學步道的安全。另外，我們還遇到很多的通學步道，假設我們要裝設紅綠燈都遇到，譬如要立桿的時候，很多私地主不願意去立桿的狀況之下，我認為也是要請…，這是交通局的問題，沒有錯，可是因為這是學校周邊，所以可能也要請學校加強跟周邊民眾去做溝通。像我在處理永芳國小的後門，這個地主，我已經找他 4 次了，我拜託他要立 1 支紅綠燈，他說什麼都不答應我，但是對面的地主，因為我一直找他，他就答應了，這個就是因為我們努力去溝通。如果校方針對這樣的狀況之下，去跟周邊的鄰居做提出，有的時候其實會比我們好溝通，所以麻煩局端這邊同步去整理、去盤點目前這些學校未來可能會遇到的問題，好不好？以上。未來也請主動把我們選區有這些建設都可以主動來整理，這樣子也會加速審查，好不好？謝謝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剛剛林智鴻議員有舉手，第一次發言，要讓他們兩位先發言嗎？好，高忠德議員第二次發言，然後是范織欽議員第二次發言，謝謝。

高議員忠德：

我是針對剛才范織欽議員的問題，我提出一個建言，就是有關於教育發展基金這個部分，23 項，我們是不是可以提出一個刪減案？也就是說每一項各 100 萬元做為原住民教育的計畫。局長，這樣有沒有問題？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發言。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因為這個主要都是中央的補助計畫，我們非常希望，因為這個都是用在學生身上…。

高議員忠德：

但是還是可以做嘛，還是做這方面的檢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剛剛范織欽議員，還有你特別提到原住民偏鄉的這個部分，特別的部分有提到的，我們回去會馬上來做研議，是不是我們就盡量把這個預算留在這邊，讓各個學校都能夠…。

高議員忠德：

我再提醒你一次，因為剛才我看到范織欽校長震怒，我是覺得我們剛才也確實再看了一遍，這麼大筆的經費沒有針對原住民一些教育計畫的需求編列，這 23 項裡面，我們原民議員堅持就是要做刪減，把裡面挪出 2,000 萬元的經費，

等於 23 項挪出 2,000 萬元的經費做為原住民的一個教育計畫，也希望你們一併到原鄉地區跟我們議員做好好的溝通。剛才議員所講的，溝通協調是非常重要的，另一方面在山地鄉的原住民學生、家長，包括學校的教育也應該有這方面的需求，所以請局長務必在這個部分，你一定要做到，好不好？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好，我們會盡全力來照顧原住民，我們會在其他的預算來補足這個區塊。因為這個都是教育部的，可能儘量就是按照教育部的規定。

高議員忠德：

因為這個是還沒有確定，但是我的建議是再從裡面挪出各 100 萬元，等於是 2,000 萬元到 2,300 萬元做為一個計畫…。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跟議座報告，因為這都是教育部的錢，不是我們自己主導，我們如果可以主導，當然可以做調整，因為教育部要給特定…。

高議員忠德：

你的意思是說這個是不能夠調整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那個，包括部分是補辦預算的，已經執行完畢了。議座對原民的關心跟我們的想法是一樣的，我們是不是會後再研議有什麼具體需求，我們再來做處理。

高議員忠德：

既然是要研議，研議是怎麼樣？是不做，還是要做？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就是剛剛范議員也提到這些學校的需求，我們會立即再跟范議員來做報告。

高議員忠德：

沒關係，等一下范議員也會提出，應該是同樣的問題，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范織欽議員第二次發言。

范議員織欽：

局長，不好意思，我針對剛剛我大聲講話，跟你說一聲抱歉，我不是針對你個人，我是對於這整個大環境目前對原住民教育的漠視，很多的東西都是往外面去做，比方國防預算、外交，你們花了好幾千億元、幾百億元等等，但是原住民在哪裡？我們是台灣真正的主人，結果你們一直漠視我們，難怪我們一天到晚都在喊補助、補助，我們又不是沒有手、沒有腳，我們一起去山上看看，看看誰會在原鄉健走、爬山等等，我們都很有強壯的體魄跟智慧，但是你們在教育整個體系來講，我們從教育部到現在地方的教育一直都是這樣漠視，所

以我們才會引起內心的不滿。

第二個，剛剛我們跟幾位議員在討論，是不是可以從這個幾億的錢當中，每一項單獨去抽個 100 萬元？把它湊成我們所謂的英語教師的不足。剛剛我們講過，原住民族語跟英語老師是很接近，如果說這個部分，你從這個地方補充一個所謂的交通費，或者是他的住宿費等等，我相信這些外國老師、外籍老師一定會很樂意，因為原鄉的環境又很棒，他們可以跟我們一起唱歌、跳舞等等都有，從教育生活當中去學習，這樣孩子們的接受度會比較快。

第三個，所謂的治安死角這個部分，原鄉現在所謂的觀光旅遊越來越多，這些遊客進出，我們很難確認說他是好人，還是壞人。有的就到學校裡面去亂拆，比方說石板屋，多納有石板，過去我當校長的時候，我們用了石板美化學校，結果假日過後回到學校，一片一片都不見了，為什麼？他們拿去烤肉用了，像這種東西應該怎麼辦？類似像這樣的治安。

最後一個就是體育運動人才培育的部分，剛才我已經講過了，我們跟教育局會勘了將近兩年多的時間，你們看了半天，結果回到你們的局處裡面之後就說要研議，為什麼叫做研議呢？所以這個部分 100 萬元不多，請各科的科長們討論看看有沒有什麼樣的方式？至少今天就要做個決定，不要再做所謂的附帶決議，用附帶決議，搞不好又被你們騙了，原住民從滿清、大正時代一直都被騙，騙到這個地方來了，我希望用正式的方式來面對這個問題，好嗎？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要請局長回答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剛剛高議員，還有范議員都很關心原民，我們的計畫雖然沒有編到，但是我們可以做，我們在這邊承諾從教育局既有的經費裡面，我們挪一部分的經費，包括剛剛特別提到的原民族語，或是雙語這個部分的教學，由我們的經費來做調整，這個部分我們會做，細節會再跟議座報告。

另外有提到監視設備等等，我們也會再看各個學校有什麼需求，我們來盤點做全面的檢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休息一下，請局長去跟兩位原鄉議員說明，等一下，因為剛剛有兩位議員舉手，一位是林智鴻議員第一次發言，然後陳美雅議員，等他們兩位發言完，再讓局長去跟兩位議員做討論，謝謝。請林智鴻議員發言。

林議員智鴻：

我想剛剛范織欽議員前面講的一席話，為之動容，原住民是弱勢，但是不是殘障，其實道出了很多原住民朋友的心聲。因為各項資源的配比，很多都是放

在都會區，我們身為都會區的議員，當然也會希望爭取更多。可是我認為站在人權的價值，跟原住民弱勢照顧的價值上面，應該要多一些資源來幫助原住民，偏鄉的教育也好、建設也好，讓原住民的朋友可以獲得跟都會區同等的資源、同樣的照顧。所以剛剛忠德議員跟織欽議員所提的刪減案，他的用意不是要砍教育預算，他的用意是希望教育預算在分配的時候，應該多照顧原鄉。

所以我會主張，等一下休息時間的時候，教育局趕快跟兩位議員進行協商，具體哪一些事項、哪一些做法、哪一些預算、哪一些名目、哪一些科目，包括裡面的補助計畫，未來用在什麼地方，目前都還沒有完整的定案，應該要有一定比例的配置來照顧原鄉的朋友，這樣才是對原住民最好的照顧，以上是我的意見，謝謝主席。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需要局長回答嗎？局長，請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謝謝議座的提醒，我們等一下會馬上把原民需求做最優先的評估，馬上處理，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也認同原鄉的教育資源可能有不足之餘，我希望教育局未來能夠多多給予支持，照顧原鄉的小朋友。另外，我也很關心市區的一些建設，我要了解一下，我想先請教…，有好幾個議題，請局長待會都說明。有關於本席一直在幫代理教師必須要有完整的聘期，在這一次的預算當中，也看到我們有追加預算進來，我想先請局長講一下，這個部分未來每年會是常態性的比照辦理嗎？你請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陳議員美雅：

代理教師完整聘期。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謝謝陳議員長期關心代理教師的權益，事實上我們過去因為財政的關係，比較剋扣，我們從今年 2 月開始已經恢復到足額的聘期，就是一年 12 個月的聘期。當然這部分已經做了，就是要持續去做，我們會持續去做。

陳議員美雅：

會持續，好的。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明年我們會編入一般性的預算來做處理。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很欣慰聽到局長這樣說明。另外針對第 9 頁，局長，你也知道本席每次在議會都有提說，我們校校要有雙語教育的推動，甚至我希望更落實到班班都有雙語教育。我這次也看到，市政府有把這個預算也補辦進來，我想知道，局長可不可以再告訴我，有關於我在推動雙語教育的部分，針對第 9 頁教育部也補助了一些預算，目前我們大概可以達到多少比例，就是校校都有雙語教育的比例呢？現在可以提高到多少比例？甚至於班班有雙語教育的學習，提高未來高雄學生的國際競爭力，這個部分我想要了解進度。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針對雙語有很多面向，包括教育部一些相關的專案，我們都積極爭取當中。剛剛有提到外籍的師資已經達到 212 位…。〔是。〕這個部分我們還在持續爭取，當然我們培訓本地師資是非常重要的，我們目前預計要培訓到 800 位師資，再配合相關的計畫，硬體資源的投入，我們一起來努力。我們接續很重要的校校有雙語這部分，就是雙語社團，目前雙語社團的涵蓋率，我們希望做到所有社團裡面大概有 20% 左右的社團都能夠做到雙語，這個部分我們也…。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知道，你們現在是補助三級學校辦理雙語的社團，在第 8 頁這裡，你是不是可以把我們有補助的學校部分，提供明細給本席？還有我目前一直在推動的雙語教育，你剛才講，當然我們現在努力增加外師，還有本籍教師的培訓上面，目前我們培訓的進度為何？我都想要看到你們的說明，好不好？我們預算支持，我希望你提供詳細資料。另外一個部分，有關於我們數位學習推動計畫的部分，這部分是不是請你能夠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數位學習推動計畫，我們也配合教育部生有平板的計畫，我們有整個做配套，數位學習…。

陳議員美雅：

是增設平板而已嗎？有沒有做什麼樣精進學習的部分呢？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對，前瞻計畫裡面也有相關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應該是有吧！不是只有提供他們硬體設備吧？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這是整個完整的計畫，就我剛剛講的生生用平板，它會提供行動載具的部分，也有搭配無線 AP，還有數位軟體的內容都有提供，這個細節的部分，我們可以提供給議座。

陳議員美雅：

局長，這些大方向，本席之前在大會提的，我現在看到你們有編列預算進來了，但是我還是要知道更詳細的進度，哪些學校有做了，我希望你列表給本席。

另外第 10 頁的部分，我一樣把問題問完，我請你針對大方向回答之後，我也要請你們提供細目。有關於校園治安的部分，我們會發現有一些治安的死角，當然希望加裝監視器，不管是校外，或是校內治安死角的部分，我希望你們在這個部分能夠加以落實，現在有哪些學校有裝設，我也請你提供資料。

另外很多學校的操場，本席也都去會勘過，我們發現有很多學校的操場，現在都破舊不勘，教育部應該要挹注高雄市更多的經費。今年我看到教育部也有編列部分的經費進來，但是確實還是有很多的學校需要，你們已經落實的是哪幾所，我也請你提供資料。更重要的是通學步道建設，我上次在大會也特別提出來，學生的通學步道很重要。另外一個很重要的是有關於學校的水域運動…。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水域運動，我們是以愛河、蓮池潭跟林園的漁港，我們來做需求，過去已經有做一些補助。剛剛議座有特別提到，包括通學步道的名單…，〔…。〕光榮、鹽埕、雄中。〔…。〕相關資料，我們都會一併提供給議座，以及剛剛有提到的，包括通學步道等等，我們會一起提供。〔…。〕目前我們這次的計畫要補助 20 所學校，這個部分的名單，我們也會提供給議座。〔…。〕操場部分，我們去年爭取到 100 條跑道的更新已經完成，我們今年會持續更新不足的部分，我們目前持續在更新當中，目前的部分還在爭取核定，已經核定的名單，我們也會提供給議座。〔…。〕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白喬茵議員有舉手，他是小組的成員，不過因為這筆預算，他有保留發言權，所以我們讓白喬茵議員發言，謝謝。

白議員喬茵：

謝謝主席。我們在審預算的時候，每個局長都有來，只有教育局長沒來，你可能有個人因素，好像聽說當天是請病假，但是沒有關係，我覺得請病假，當然情有可原，但是你一定要把自己部門的預算搞清楚，把未來每個政策要執行的方向搞清楚。可是我今天一整個早上聽下來，我覺得有點慘不忍睹，因為你

對於自己要執行的預算，不是很清楚，大家問到你，你統統都是回頭討救兵，我覺得局長真的要再加油一點，在上次質詢的時候，我也有跟你提到，我覺得你常常都是人在，心不在。所以我也很想知道，局長，你一天的行程到底是怎麼去安排的？有沒有跟你自己局內的同事、局內的同仁一起來討論政策、討論預算？我很疑惑，你的功能真的只有在學校募款跟社交而已嗎？不是這樣吧！教育局長，你很重要啊！你應該是要懂得未來的教育方針才對，而不是每次議員問你什麼事情，你都好像答不太出來。

今天這些預算裡面，我看到雙語教育有追加滿多筆的，剛剛有很多議員在問你到底每一筆之間有什麼不同，你好像也沒有辦法回答出來。所以我覺得雙語教育既然市長重視，既然我們的城市重視，它代表未來城市的競爭力，也請你務必要做好這方面，跟大家討論未來要怎麼樣分配預算，或是你們社團要怎麼樣考核它最後有沒有這樣的績效，對不對？因為不是錢撒下去了，就代表我們有經營環境，我們有在做就好了，錢撒下去，我們就要讓它撒得有聲音，錢撒下去，我們就要讓大家看到成效才對啊！所以我想要請局長幫我回答，到底未來的雙語教育有沒有辦法達到「一校一外師」？

主席（康議長裕成）：

在局長說明之前，我跟各位議員說明，局長前一陣子確實請病假，也動了一個小手術，因為這牽涉個人隱私，所以我也不方便問太多了。我希望各位同仁能夠體諒一下，他確實身體不舒服，當然今天的表現我們覺得不夠滿意，但是請給他們一點機會，因為局長真的身體不舒服，這樣好嗎？好，請局長說明。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好，謝謝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今天都很想叫他坐著回答了，但是這句話我一直都沒有講出來。

白議員喬茵：

沒有關係，如果局長身體不舒服，可以坐著回答沒有關係。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不用了，我可以。議座非常關心，我們平常也非常忙碌，教育局預算 500 多億元，我們要處理 348 所學校的事情非常繁忙，所以幾乎很多時間，我們都跟同仁在研議相關的這些工作。議員的建議，我們都會虛心來接受建議，我們會持續努力，跟議員報告。

白議員喬茵：

現在有 212 位外師，對不對？我們的學校總共有 348 所，我們有辦法未來達到「一校一外師」嗎？據我所知，他們外籍老師可能一週只有 20 個小時，如

果兩所學校去分的話，一所學校只有分到 10 個小時，這樣對於學校來說是遠遠不夠的，對於你們要打造雙語城市來說是遠遠不夠的，有沒有辦法一所學校就是一位外籍老師？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因為高雄市幅員比較大，也有偏鄉小校，小校的節數還達不到，所以我們目前的做法一定是幾所學校共聘的機制。這個部分我們會努力達到「校校有外師」這樣的目標，也是要在經費許可的狀況下，我們會努力達到目標。我們跟議座的想法是一樣，我們會努力朝這個目標邁進。

白議員喬茵：

有沒有預計幾年內可以達到「一校一外師」這樣的政策目標？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一校一單獨外師可能有困難，我們可能會聯合幾校，至少每所學校都要有外師去這樣的目標，在經費許可之內，我們再估算一下。最重要應該是在本土教師的部分，本土教師才是雙語教學的主力，外師大概只能上英文課或在協同教學部分做一些處理，他不能單獨去上課。所以我們會比較希望本土教師，比如英文課當然上英文；自然課，他可以在自然課裡面用英文來做教學，他在體育課也可以用英文，所以我們希望能夠在非英語以外的領域都能夠做英語的雙語教學，這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白議員喬茵：

剛剛湯詠瑜議員也有問到考核，我們要怎樣考核這些師資，或是我們後續可以收到的成效？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我們也有雙語辦公室，資訊及國際教育科他們從整個教學過程中，包括共備、課程產出、實際教學，我們都會做一些紀錄，也有跟相關的傅爾布萊特基金會聘外師進來，我們都有一個評鑑計畫，而且每年都會檢視這些計畫，也有一個評鑑機制，我們都按照這個機制來進行，相關的評鑑計畫我們可以提供給議座作參考。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關於本筆預算有沒有其他意見？我們是不是休息一下，讓局長和范議員、高忠德議員討論剛剛他們的要求，好不好？好，休息。（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針對剛剛第 8 頁到第 10 頁，20 億元追加預算，請范織欽議員第三次發言。

范議員織欽：

教育局長及同仁，辛苦你們了！因為關係到原住民整體教育發展，我們不發

聲，枉做所謂的民意代表，所以這個部分請多體諒。剛才經過協商之後，我們感謝秘書長提供一些比較正確的資訊，讓我們比較知道要怎麼推動原住民經費的預算編列。首先，我要講的是，我們現在需要的有幾大項，請鄉親看一下，左邊是非常優秀的高忠德議員代表布農族，陳幸富議員是代表那瑪夏區卡那卡那富族，我是茂林區的魯凱族，我們希望重視教育的部分，第一個是外籍教師這個部分；第二個是校園治安死角的部分；第三個是運動師資跟人才培育計畫當中，也要附上所謂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再給 2 分鐘。

范議員織欽：

還有一點，像運動場、籃球場跟剛剛說的柔道場地這樣的部分；再來是廚工薪資希望能夠提高。接下來是營養午餐的部分，原住民的孩子普遍都比較營養缺乏，所以長不高，為什麼？因為他們的父母親都到外面工作，在家裡多半都是阿嬤照顧，所以阿嬤吃什麼，他們也跟著吃什麼，就營養不足。再者是我們非常在乎的，上一次台中一中「稀環鈉」這一句話，傷了太多原住民的心，還有台大也提出為什麼原住民要加分的問題，傷了很多原住民大學生。這個部分我們三位議員建議，是不是可以推動一個叫做友善原住民教育計畫？這個是非常重要的，大家都要把原住民當成…，我們都是台灣這艘航空母艦的一個團體，好不好？以上是我的說明。兩位議員有沒有要補充？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高議員補充，然後是陳議員補充。

高議員忠德：

好，2 分鐘。

主席（康議長裕成）：

時間再加各 2 分鐘，高議員 2 分鐘、陳議員 2 分鐘。

高議員忠德：

非常感謝大會秘書長，剛才給我們做法律上的見解。我們剛才經過協商之後，我們是很期待，這也是鄉親的期待，現在三個山地鄉的人民都在看著螢幕，我們希望經過剛才的協商，也希望教育局再允諾能夠達到有一定的經費，就剛才范織欽議員所講的這幾項能夠在今天這次的協商一定要允諾，然後在未來一定要做執行，這是這是我的建言。請局長給我們答復，針對剛才范織欽議員所講的部分，請你具體簡單說明，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請陳幸富議員發言之後，再請局長統一回答。

高議員忠德：

好。

陳議員幸富：

當然我們也肯定局長對原鄉教育的關心，有一個地方是可能教育部門沒有看到原鄉的一些困境，我提出高雄市那瑪夏區民生國小籃球場的風雨球場整修案，這個已經有報到教育局。因為局長應該也知道，我們有分享，就是那瑪夏區民生國小連續三屆拿到全國 U12 乙組冠軍，這一百多人的學校參加全國性比賽能夠拿到冠軍是非常不容易，所以我希望局長也在這邊承諾可以幫我們整修那瑪夏區民生國小的風雨球場。以上三位議員的意見，請局長答復，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統一回答。

教育局謝局長文斌：

好，謝謝主席、謝謝三位議座長期對原住民的關心，事實上教育局也對原民非常的關心，只是沒有列在追加預算裡面。我們在這邊承諾，回去一定會在既有的經費裡面或者是基金預算裡面做一些勻支，優先來做處理，同時在處理的進度也會列管追蹤跟議座來做回報，相關細節也會再跟議座做研議，回去之後會全力處理。

范議員織欽：

好，謝謝局長這樣回應，最後是不是可以請主席做裁示好嗎？好讓我們知道要怎麼回應我們的族人，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不是局長已經講了嗎？

范議員織欽：

你要敲一下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那些預算有沒有意見？先把剛剛的預算處理完，剛剛那筆預算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剛剛對於三位議員一起給教育局的建議案，局長剛剛也特別允諾，請局長能夠照你的允諾來執行，在執行的過程中間需要高雄市議會幫忙的，我相信全體議員都會一起來幫忙的，好不好？你的允諾我要敲槌，好，謝謝，這不用敲槌，謝謝你們。接著我們看下一個案子。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翻到 05-053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單位預算，請看第 4-5 頁，科目名稱：活動與管理－各項活動，原預算數 111 萬 6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300 萬 6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2,412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上午的議程到這裡結束，下午從文化局開始，文化局跟運發局，謝謝。散會。（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邱于軒議員下午穿不一樣的衣服，都好看。下午的議程繼續二、三讀會，從教育委員會文化局開始，每一個案子發言的議員 5 分鐘，請教育委員會召集人上報告台，由黃柏霖議員代表，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各位議員拿出 112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及附屬單位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委員會審查意見一覽表，請翻到第 15 頁教育委員會審查一覽表，原案請看機關編號 19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翻到 19-190。

請看第 9-11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政策與環境推展，原預算數 10 億 9,516 萬 2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3,731 萬 9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1 億 3,248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白喬茵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9-11 頁，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2-15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資產維護與營運，原預算數 3 億 3,198 萬 5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 億 7,487 萬 9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6 億 686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白喬茵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6-17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表演藝術推動，原預算數 3,954 萬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606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4,56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8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影視產業推動業務，原預

算數 9,094 萬 2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810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9,904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各位局處，我想趁這個機會跟各位議員報告一下，今天我為什麼跟文化局討論那麼久，就是因為他們所有的行政法人除了圖書館之外，他們所有的捐贈都沒有公開徵信，這個問題其實之前運發局也有同樣的狀況，不過運發局有做更正。今天中午文化局花了很多時間在針對他們的譬如說，電影館、高美館、高流等等的行政法人的捐獻款項去做公開徵信。所以再次提醒各位，未來假設有這樣子的狀況之下，這是依照法規你們就應該要公開徵信的，不應該我用這樣子的方式逼你們去做公開徵信，我覺得這是有一點很詭異的地方。所以再一次提醒你們包括運發局，未來假設你有任何募款或是企業捐贈的地方，麻煩你們該徵信就徵信，沒有什麼見不得人的地方，要不然只會讓人覺得不知道為什麼你們不願意讓它公開的原因，以上。我對預算沒有意見，謝謝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下一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請看第 19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駁二營運中心業務，原預算數 2 億 4,086 萬 5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400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2 億 5,486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之前駁二有失火對不對？你記得嗎？好，後續你們做了哪些事情？因為裡面都是古蹟或是舊時的倉庫，對不對？這樣子修繕的費用是我們要處理，還是由哪一個單位去做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那個應該是 3 年前…。

邱議員于軒：

對，滿久之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因為它的土地是國有財產署，〔對。〕建物是私人所有，〔是。〕所以它修繕的權利是在私人身上。

邱議員于軒：

但是我們投注了很多經費在駁二這邊，〔有。〕所以我就不知道這些費用、這些產權、這些狀況，到底公私部門的分工是怎麼樣去處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駁二大部分倉庫的所有權…。

邱議員于軒：

這裡有駁二的主任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有，黃主任。

邱議員于軒：

換人了是不是？之前是一個簡主任。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那個已經很久了。

邱議員于軒：

很久了，沒關係，你繼續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駁二大部分的產權都是台糖的倉庫，〔是。〕還有銀行的倉庫，大部分都是這樣子，只有上次失火的那一棟是比較特別的，它土地是國有財產署的，建物是私人的。

邱議員于軒：

所以那一次的修繕費用是他出還是我們出？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修繕的權利是在他。

邱議員于軒：

費用呢？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費用的部分目前有跟他在洽商，因為畢竟是在駁二的場域裡面，所以我們有跟他做一些…。

邱議員于軒：

最後的結論還沒有討論出來嗎？已經這麼久了。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應該說…。

邱議員于軒：

我有耳聞這個有問題，我耳聞這個案子有狀況，所以我想了解。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狀況？

邱議員于軒：

沒關係，你說。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因為它需要先做結構補強，〔是。〕它曾經失火過，所以它結構補強部分要先做。

邱議員于軒：

但是它的產權是私人的對不對？〔對。〕換句話說，這棟是算倉庫還是房子？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倉庫。

邱議員于軒：

倉庫嘛，倉庫的產權是私人的，可是土地是國有財產署的，可是使用的是我們，我們跟他租的。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以前他是租給我們用的。

邱議員于軒：

我們跟他租，所以所有的損害賠償或者是應該我們付的義務，以及跟他應盡的責任，應該都回歸到你們的租賃契約，對不對？〔是。〕所以現在狀況到底是怎麼樣？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現在租賃先終止，因為現在已經沒有標的物了，〔對。〕所以要先做結構的補強。

邱議員于軒：

他跟你們之間有沒有任何法律訴訟？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沒有。

邱議員于軒：

所以他也沒有要求你們去做回復？知道的人起來講，我的時間有限，你起來講，你知道你起來講，沒關係。

文化局簡副局長美玲：

是，目前因為自行車倉庫失火之後，還有本身基礎的結構，〔是。〕所以我們第一個先做結構的補強，〔對。〕第二個，因為…。

邱議員于軒：

結構補強的費用是我們出還是這個所有人出？這個是我不在乎的。因為從頭到尾它都不屬於我的，我只是房客，所以房東的房子燒毀是房客要去付嗎？因為我沒有拿到你們的租賃契約，我不知道，但是我個人覺得我不清楚你們怎麼處理？

文化局簡副局長美玲：

因為現在駁二是做為展場，〔是。〕所以跟他自己私人倉庫的規格是完全不一樣的。〔對。〕所以按照我們在駁二的營運部分，所有的倉庫要做為展場的規格，都是由文化局來進行相關的修繕作業。

邱議員于軒：

所以這個地方原本在燒毀前也是拿來做展場？

文化局簡副局長美玲：

是，也是文化局做為展場的一個規格。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還是沒有回答到我的問題，因為關係到消防、關係到後續很多的公共安全，對不對？〔對。〕到底這個錢是誰要出？是高雄市政府文化局要去處理，還是私人的屋主要去處理？可能不是地主吧！唯一沒有關係的。

文化局簡副局長美玲：

是屋主，報告議員…。

邱議員于軒：

所以是屋主要去處理？

文化局簡副局長美玲：

報告議員，因為當初在失火的第一時間它是展場，所以文化局做為一個管理者、使用者，對於結構的安全，我們是第一時間也著眼於公共安全，所以由文化局來進行相關的結構補強。〔…。〕它還有部分的屋體在。〔…。〕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請局長回答，這很簡單的法律問題。〔…。〕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應該說駁二的所有倉庫都不是市政府的，所有變成展場或是變成任何的空間租給我們，它的使用空間裝修、修繕向來都是文化局，因為不管是台糖，他對我們也是這樣，他不會把它修成我們要的。〔…。〕是。〔…。〕它現在也還沒有開始，它現在也還沒有進行修復，因為修復的權利其實在業者，他要去

修復。〔…〕沒有，我們出的會是裝修的錢。〔…〕好。〔…〕OK。〔…〕

主席（康議長裕成）：

很簡單的問題講得非常的複雜，失火的責任在誰也有關係，對不對？這一筆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下一筆。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20-21 頁，科目名稱：文化建設與活動－文化中心業務，原預算數 9,281 萬 8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8,536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1 億 7,817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范織欽議員發言，5 分鐘。

范議員織欽：

我對預算的部分沒有意見，我只是想要請教一下文化局王局長，就是針對上一次部門質詢的時候，有關於萬山岩雕跟茂林 3 個里的文化、藝術、音樂，以及建設古蹟的保存相關研究計畫等等，是不是可以幫茂林做一個所謂的文化主題館？你的意思是說政府不再鼓勵蓋這種所謂的文化館，因為避免所謂的蚊子館。這樣的解釋，我是不滿意，我之所以會這麼講，是因為我們是屬於瀕危民族，你知道瀕危的意義，就是黃昏的民族。因為是這個因素，所以我們才特別地重視跟強調，不要因為你們在各個區域裡面、各個縣市做各大的建築建設之後，因為人事經費的問題，你們沒有去做加強維護跟保護，然後用這樣的名義、聲音來壓住我們這些瀕危的民族，我覺得這樣子是非常的不公平。所以我想知道文化局每一年在 3 個原住民區，在文化建設、古蹟保存、研究計畫相關等等，有沒有編列經費？編了多少？局長，請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編的是一個比較統整的經費，不過…。

范議員織欽：

大概多少？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對，這…。

范議員織欽：

比方說茂林多少錢？桃源多少？那瑪夏多少？有沒有這樣的計畫？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沒有分區域，是整個全市的…。

范議員織欽：

換言之，你們就沒有重視嘛！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不是，我們是全區域的。

范議員織欽：

反正預算會通過，就敲、敲、敲，然後我們沒有講，你們就混過去，是不是這樣？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桃源跟那瑪夏相關文化資產的部分，其實我們都一直有跟中央爭取相關的經費。我們文化資產的維護是以整個全市來看，倒不是分各個行政區的這種分法，倒不是這樣。

范議員織欽：

還是要有啊！不然我們議員在質詢，希望能夠爭取經費的話，我們要從哪一個項目去跟你們要？對不對？你們還是那一句話，經費不夠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范議員，我可以把我們以往你在關心的那幾個原住民區域的文化資產相關挹注經費的資料整理給你嗎？

范議員織欽：

所以我還是建議，因為茂林目前還不是屬於一個正式的魯凱族，我們一直在爭取所謂的正名，因為我們跟魯凱屏東的語言、文化是不一樣的，目前在爭取的當中。是不是可以專案辦理所謂的萬山岩雕，或者是整個茂林區 3 個里的族群主題館？以保存我們的語言、文化、藝術跟一些雕刻等等，可以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我們來看有沒有適合的地點，好不好？或者是空間。

范議員織欽：

地點是有，我上一次有講過，萬山以前的分校，我當校長的時候，我就把這一間學校，因為它是閒置空間，我把它轉到茂林區公所，由鄉公所去統籌、去辦理。這麼好的一個地方，如果能夠把它編列經費，我們可以向中央爭取嗎？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可以。

范議員織欽：

對不對？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可以。

范議員織欽：

越是瀕危的民族，我希望能夠特別重視，甚至於把它編列一些相關的經費來運用。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如果有…。

范議員織欽：

否則的話，過了一個年段，過了一個世紀之後，這個民族就消失在這個世上，〔是。〕多麼的可惜啊！

文化局王局長文翠：

是，我們理解。如果它有適當的地，我們進去看一下，如果 OK，我們就來跟中央爭取設置你關心的那樣一個文化展示空間，好嗎？

范議員織欽：

是啊，可以，〔好。〕就安排一下，好不好？〔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預算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文化局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接著是運發局，運發局有三個的案子，請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下來請看機關編號 27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翻到 27-270，請看第 6-7 頁，科目名稱：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廳舍修建，原預算數 7 億 9,474 萬 9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4 億 1,880 萬 5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2 億 1,355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預算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議長，我把我的時間給白喬茵議員。

白議員喬茵：

局長，想跟你請教一下第 6 頁、第 7 頁的地方，分別有 1 筆是楠梓運動中心跟三民運動中心，因為今年 2 月在臨時會審預算的時候，我們發現當初楠梓運動中心是編列 4 億元，可是突然之間好像神不知，鬼不覺，就突然暴增到 7 億元，連說明也沒有，新聞稿也都沒有看到，相關的協調會好像也都沒有看到你

們有舉辦。為什麼可以一口氣從 4 億元調到 7 億元？如果是從 4 億元到 7 億元，這樣子楠梓多了 3 億元，三民這樣子也是多了 3 億元，所以等於說我們一口氣暴增了 6 億元的預算，可不可以請運發局長幫我們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我們在規劃這個運動中心的時候，面臨的已經是包括材料，還有人力的上漲，所以我們當初所規劃的這個，原來是規劃 4 億元，但是事實上我們是以 4 億元的這個預算開始在做規劃，但是整個規劃出來之後，其實它的經費已經是 5 億元或 6 億元了。當時我們為了能夠讓它先發包，所以我們就做了一些減項，讓它能夠順利地發包，然後在未來尋求本預算再續編或者有追加經費，否則按照原來報給體育署的，以及有跟地方做過座談的這個運動中心，是沒有辦法完成興建的。

白議員喬茵：

所以原本我們編的預算是不夠的嗎？〔對。〕等於說你們其實也沒有變更設計，就是按照你們當初的設計，但只是說你們後來算一算發現不夠，所以又多追加了 3 億元是這個樣子，對不對？〔是的。〕其實沒有變更設計，裡面也沒有什麼設施，都沒有？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沒有。

白議員喬茵：

但是 6 億，其實滿驚人的，而且完全沒有任何的報告，我是不經意才發現怎麼突然變成這麼龐大的金額。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在這段期間，確實整個公共工程都面臨預算、人力以及鋼的材料、水泥相關原物料的整個上漲，這也是在公共工程興建過程當中最大的挑戰。

白議員喬茵：

是不是有辦法給我一份你們當初的估算表，以及後續上漲幅度到底有多高的詳細明細，會後可不可以提供給我？

運動發展局侯局長尊堯：

可以。

白議員喬茵：

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其他的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下一案。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8-10 頁，科目名稱：管理與活動－管理及設備，原預算數 1 億 5,250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695 萬 9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 億 5,946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吳專門委員宜珊：

接著請看第 11-12 頁、科目名稱：管理與活動－推廣體育活動，原預算數 2 億 8,478 萬 7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401 萬 5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3 億 880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教育小組已經審議完畢，接著請警消衛環委員會，請召集人黃明太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各位議員請看 112 度年高雄市總預算及附屬單位第一次追加（減）預算委員會審查意見一覽表，請翻到第 22 頁警消衛環委員會審查意見一覽表，原案請參閱預算書。請看 09-901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第 2-2 頁，科目名稱：警政警衛實施－勤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2 億 7,040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3,000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3 億 40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高議員忠德，請發言。

高議員忠德：

我還是要追問之前我提出的監控系統，請問在原鄉地區有沒有增加？在預算裡面有沒有？請科長回答就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回答。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這個追加預算裡面，在桃源區有增加 6 支監視器、茂林區增加 2 支，總共有 8 支。

高議員忠德：

所以都在裡面，對不對？〔是。〕就這樣而已，沒有其他的？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還有 111、112 年的建置案，111 年預計 8 月會完成，112 年預計 12 月會完成，各有 4 支。

高議員忠德：

好，就這樣，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這個 3 億元裡面，你們是怎麼分布的？比如林園分局是怎麼分布？你花 3 億元，就是追加預算 3,000 萬元，合計 3 億多元的預算，你預計可以裝設幾支的監視器？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邱議員關心監視器的設置，跟邱議員報告，增加的是 3,000 萬元，監視器只有 3,000 萬元。

邱議員于軒：

我知道增加 3,000 萬元，原預算是 3 億元嘛！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那是有另外其他項目。

邱議員于軒：

還有其他項目，所以 3,000 萬元全部都是監視器？〔是。〕原本監視器是編多少錢？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原來監視器分成兩部分，一部分是汰舊換新 4,995 萬元，裡面有 1,000 萬是新增的測辨系統，所以 4,995 萬元是汰舊。另外維修的，既有的 2 萬 3,300 多支要維修的，總共有 6,000 多萬元是做維修費用，以上，謝謝邱議員關心。

邱議員于軒：

今天補辦預算 3,000 萬元給你，你會裝設幾支？這是新設的，對不對？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們總共有 119 處、310 支。

邱議員于軒：

310 支，林園分局可以分配到幾支？你是怎樣去做這個分配的？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會按照整個…。

邱議員于軒：

是危險路口？刑事案件量？還是民眾通報？這個有基本的 SOP 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對，都有一定的…，先回答邱議員關心的林園分局，有裝設 18 支。

邱議員于軒：

18。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對，319 支裡面，林園分局有裝設 18 支。

邱議員于軒：

18 支，你是裝設…？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都會根據整個治安、交通以及現地做勘查，我們都會妥慎的處理，每一個分局都是一樣。

邱議員于軒：

像我們想要增設監視器，在前幾年就有提案，可能當時沒有經費，你們是怎樣去分布？譬如你們會先依前幾年我們建議的案量先把它消耗完，然後再找新的點嗎？因為對我來說，我覺得我們那邊裝設 18 支可能也不夠。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們會再妥慎的跟邱議員報告，項目我再跟邱議員報告。

邱議員于軒：

換句話說，這 319 支的監視器，大致上都已經確定要裝在高雄市的哪些路口了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大致上都已經有他們陳報上來的，按照…。

邱議員于軒：

所以都已經陳報完了，大概陳報了幾成？還是由科長來回答，對，可以回答，因為這樣子我們就可以了解之前所爭取的案子，現在已經有經費了，對不對？〔是。〕這 319 支，就我們陳報上去的，你們通過大概是多少成數？以及還有多少空間是可以真正新設的？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319 支全部都是新設的，沒有汰換。

邱議員于軒：

不是，我知道全部都是新設，譬如在我的選區有很多的路口，我都有建議，

之前告訴我的理由都是沒有經費，現在好不容易今天敲過了，就代表我的選區分配到 18 支，對不對？〔是。〕我的第二個問題就是，你這 18 支是怎麼去做分配的？是不是我以前建議的就可以趁這個機會，因為你們一定有優先順序，可能也要去做評比，而不是說今天敲過之後我去建議，可能又會告訴我說沒有錢，因為之前的 18 支已經消耗完了，我的問題是這個。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是，這都有納入考量。

邱議員于軒：

所以呢？所以我再一個問題就是，你有沒有去統計大概還有幾支是目前我真的可以去爭取的？譬如我又找到這個路口，而且我沒有建議過的，然後是現在可以去新設的？你懂我的問題嗎？請回答。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是，這 319 支是請各分局去評估盤點，包括在原來的建置案裡面沒有經費去建置的，都在這一次的考量裡面。

邱議員于軒：

這是中央補助的？還是市府用統籌分配編列的，是不是？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對，市府再追加預算。

邱議員于軒：

市府再追加 3,000 萬元的，〔是。〕你覺得追加 3,000 萬元的預算夠嗎？因為通報到你們那邊應該有很多量吧！〔是。〕所以應該是不夠？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不夠的話，我們就會再納入年底的建置案…。

邱議員于軒：

換句話說，基本上這 319 支應該已經有既定的位置了，對不對？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對，就是有請各分局盤點上來。

邱議員于軒：

這就是我的問題，所以各分局已經陳報上去這幾支應該要裝設在哪裡嘛！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是。〔…。〕新報的部分，如果有標餘款會再納入。〔…。〕對，就是這個案子的預算金額跟決標金額有標餘款的話，我們會再考量。〔…。〕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的議員要發言？沒有，邱議員第二次發言。

邱議員于軒：

謝謝，這個以往都有標餘款嗎？〔是。〕標餘有多少？會增加幾支？因為監視器永遠都不夠，所以標餘款的金額大概都有多少？幾成？比如像這個 3,000 萬元，你是一標就發包出去，對不對？〔對。〕通常標餘款的成數是多少？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就是看底價定的狀況，不是固定的。

邱議員于軒：

標餘款應該也不會很多吧！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對，也不多。

邱議員于軒：

我今天其實只想得到一個結論，就是我到底可不可以再次建議監視器的設置？但似乎從我們的答詢中，這 319 支已經有它既定的位置，可能有些是里長或議員建議的嘛，〔是。〕你們只是把它消耗完，對不對？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陳科長慶順：

除了建議還包括其他需要急迫性建置的，不全部是建議的。

邱議員于軒：

好啦！我只是認為監視器普遍…，雖然它的效果不一定是百分之百，可是民眾會非常希望我們去爭取，但是因為市府的預算有限，所以這 319 支到底放在哪裡，因為大家都希望爭取，所以到底它的重要性的設置地點，就請局端這邊好好的去考量，好不好？〔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 09-910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小港分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警政警衛實施－勤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6,143 萬 1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310 萬 7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7,453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邱于軒議員發言。

邱議員于軒：

分局長或局長都可以，你要不要跟大家講，你的追加預算是做什麼樣子的建設？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警察局小港分局謝分局長承甫：

非常感謝議員對小港分局的關心，總共新增經費 1,310 萬，其中新增建築經費 267 萬、整建工程 86 萬、水電工程 97 萬、用電變更 3.6 萬、弱電設備 48.4 萬、消防設備 3 萬、汽車車棚工程 4.4 萬、機車車棚雨遮 25.8 萬，景觀工程 23.6 萬、除廢工程 13.7 萬、指標工程 23 萬，還有其他的費用…。

邱議員于軒：

你那天跟我講的，基本上你夯不啷噹唸，我就跟大家報告，這點你可以反駁我做再次的確認。基本上裡面有一部分是採購你的家具設備和一些冷氣設備，對不對？〔是。〕這個案子第一個，我認為它可以當成一個楷模或做成一個標準，因為很少中央補助分局去建設，還什麼都幫忙準備好了，所以裡面連分局長的桌子什麼的…。

警察局小港分局謝分局長承甫：

是所長的桌子。

邱議員于軒：

對不起，所長的桌子都是由中央補助。局長，我希望這樣子的案子未來可以當成一個模範，盡全力去跟中央爭取經費，因為許多高雄市的派出所，這是漢民所嘛！對不對？

警察局小港分局謝分局長承甫：

是。

邱議員于軒：

高雄市很多的派出所都面臨到設備老舊亟需要更新，不管它本身可能有些租金壓力等等的，但是我個人認為，既然中央願意如此的補助到一個所，應該雨露均霑，鼓勵所有的分局和所有的所長去爭取。局長，如果你有去中央跟署長開會，也希望你可以以這個案子做為基本的 model 去跟中央申請，讓地方的負擔不要那麼重，可以儘量多幫忙爭取蓋越多越好的派出所，讓員警有非常好的辦公空間其實也是造福員警，局長，你要不要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謝謝邱議員關心漢民派出所的相關廳舍整建，感謝邱議員的支持，有機會我們都會去跟中央爭取補助高雄所有警察機關的廳舍，這個是義無反顧，絕對應該要去做。

邱議員于軒：

這個案子很特別，對不對？〔是。〕基本上，它從頭到尾全部都補助下來，高雄有沒有任何一個派出所有這樣子的待遇？我很支持這個案子，我沒有不支持。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當然不容易爭取，所以我們…。

邱議員于軒：

是不容易，但是你們有沒有去統計高雄市有多少可能有租金壓力，或本身也是廳舍老舊這樣子的派出所？你有沒有去統計這樣子的資料？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們會來盤點邱議員關心的這個部分。

邱議員于軒：

你目前送了幾件類似派出所這樣子的案子到中央？還是之前全部都是由地方的自籌款去處理？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現在的自籌款，像這個是比較特例的…。

邱議員于軒：

沒有，我在問你，你還有沒有其他的案件目前也在中央？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目前沒有。

邱議員于軒：

就只有這一所？〔是。〕所以其他的廳舍如果需要修繕，該怎麼處理？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就是自己來籌措，如果市府議會有通過…。

邱議員于軒：

目前你有沒有覺得哪一間派出所可能設備比較老舊需要去做整建工程的？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我們會逐一來，如果是小問題的，我們在年度的預算之內，都由警察局分局會來統計。

邱議員于軒：

你去做一個盤點好不好？〔是。〕因為剛好有這個案子，我覺得這個案子可以當成一個前例，把這個案子當成附件，希望中央都比照辦理、比照爭取。第一個，減輕地方的財務負擔；第二個，我認為應該要讓員警都可以得到…，畢竟中央補助款轉一個財源來說，也是我們的稅金嘛！所以可以爭取的量，當然是越多越好。局長，麻煩你去盤點高雄市 38 區，到底有多少派出所面臨到廳

舍老舊可能亟需要整修，市政府一直講沒有錢的？這我也會去問。如果是這樣子的話，我們就轉個彎用中央補助，把這個當作附件附上去，跟中央爭取補助來造福地方，也很好啊！好不好？你去整理之後…。〔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其他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 09-912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鳳山分局，請看第 2 頁，科目名稱：警政警衛實施－勤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2,878 萬 2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335 萬 1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5,213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預算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你有送這個鳳山分局的案子啊！局長，鳳山分局，你追加這個預算是做工程變更設計和物調嘛！所以是要做什麼啊！分局長，因為我歲入沒審到，請分局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分局長說明。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2,335 萬 1 千元是因為有水電和建築的二次變更 600 多萬，再加上…。

邱議員于軒：

你為什麼要做變更？是因為物調變更還是有增加什麼設備？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最重要的是增加物調，物調本身的物調款就增列了 2,573 萬元，之前因為有一些標餘款還有工程儲備金，所以最後墊付的金額就是 2,335 萬 1 千元。

邱議員于軒：

鳳山分局的重建，基本上是中央全額補助嗎？像小港分局一樣嗎？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是全額中央補助，後來因為物調款不足。

邱議員于軒：

你的總經費多少？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4 億零 856 萬 5 千元。

邱議員于軒：

所以 4 億多的建築，你的物調追加 2 千多萬。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2,573 萬。

邱議員于軒：

2,500 多萬，所以你之前也是減項發包嗎？還是這個追加的預算，你說你做變更設計是為什麼？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因為裡面有一些像冷氣，原來放在前面後來移到後面去，還有一些後來我們認為需要變更的，總共大概…。

邱議員于軒：

它有補助你像漢民所一樣，就是什麼桌子、什麼都全部補助嗎？家具啊！漢民所連櫥櫃…。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對，中央都已經有編列了。

邱議員于軒：

所以鳳山分局的重建工程是類似小港分局漢民所一樣？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是的，這是全額由中央補助之後，物調款不足，中央沒有辦法再補助物調款。

邱議員于軒：

所以這個物調款是…。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2,573 萬元。

邱議員于軒：

因為是補辦預算，所以變成局端出？〔是的。〕林局長，換句話說，如果小港分局和鳳山分局都是這樣的話，是不是未來分局的重建或廳舍的改建，都是會由中央全額補助？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鳳山分局是中央前瞻預算剛好有這樣的經費。

邱議員于軒：

小港是前瞻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也是一樣。

邱議員于軒：

也是前瞻，所以剛好是前瞻，高雄市前瞻計畫分配到這兩個，一個是所、一個是分局，是不是？〔是。〕所以如果不是因為前瞻計畫，理論上廳舍的整建，中央會部分補助，但是我們要有配合款，是不是？〔是。〕配合款要幾成？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大概有百分之十幾，像這個 85% 是中央，地方配合款是 15%。

邱議員于軒：

通常是要 15% 嘛？〔是。〕但是鳳山分局跟漢民所是因為有前瞻計畫，所以我們前瞻計畫送了小港漢民所跟鳳山分局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這兩個是。

邱議員于軒：

這兩件？〔是。〕是嗎？〔是。〕你聽不清楚，是不是？我要再大聲一點嗎？前瞻計畫，你是不是送小港分局漢民所，還有鳳山分局，還有其他所嗎？或者是其他分局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目前鼓山分局也是。

邱議員于軒：

鼓山分局也會是全額補助嗎？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也是一樣前瞻。

邱議員于軒：

也會是全額補助嗎？還是有配合款的？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有配合款，一樣是 85%。

邱議員于軒：

鼓山就有配合款。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鳳山也有配合款。

邱議員于軒：

你剛才跟我說沒有，是全額補助，到底是怎麼樣？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鳳山、鼓山都是中央 85%、地方配合款 15%。

邱議員于軒：

我剛剛才問的，所以其實鳳山是有配合款，理論上是要有配合款，對嘛！我才會說小港漢民所是非常特別嘛！〔是。〕所以我上一個問題是一樣的，我希望你比照這樣子，因為地方財政很辛苦，配合款 15%，又加上物調，其實很多，對不對？我們當然希望讓員警廳舍越來越好、越來越健全，所以有沒有機會，因為鳳山已經核下來了，鼓山是請中央把剩下配合款的地方全額補助，有沒有這個機會？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跟議員報告，鼓山都蓋好了，去年已經進駐了。

邱議員于軒：

所以都沒有機會了？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不是，它已經都蓋好了，去年進駐。

邱議員于軒：

它已經蓋好了，〔是。〕不好意思，因為不在我的選區，所以我不知道那個進度。目前鳳山也就是我們今天敲追加預算，就變成市政府出嘛！

警察局林局長炎田：

是，〔…。〕因為它那個地點是活化的。〔…。〕是社教館活化的。〔…。〕

警察局鳳山分局蔡分局長鴻謀：

抱歉，是 15%。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下一案。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 09-919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請看第 5-6 頁，科目名稱：警政警衛實施－勤業務管理，原預算數 6,234 萬 6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383 萬 2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8,617 萬 8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以上警察局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警察局可以先行離去，接著衛生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 10-100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請看第 10-12 頁，科目名稱：衛生業務－醫政業務，原預算數 5 億 256 萬 5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612 萬 8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5 億 869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3-16 頁，科目名稱：衛生業務－健康管理業務，原預算數 1 億 4,098 萬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226 萬 4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 億 6,324 萬 4 千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7-25 頁，科目名稱：衛生業務－長期照護業務，原預算數 50 億 7,289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5 億 1,895 萬 6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65 億 9,185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邱于軒議員、劉德林議員，謝謝。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想請問第 21 頁，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創新型計畫，請問什麼叫做創新型計畫？這個定義是什麼？執行的細項是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創新型計畫，包括對於家庭照顧者團體的會談，還有個別的支持性會談…。

邱議員于軒：

因為你寫創新型服務，對不對？創新型計畫跟以往一般家庭照顧者的計畫，不一樣在哪裡？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部分是不是請長照中心主任來回答？

邱議員于軒：

可以，快點，我時間有限。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因為以往在中央的長照 2.0，都是只聚焦在失能的個案，在 2.0 之後，他們有把家庭照顧者，包含長服法都已經納進去，所以中央在 106 年之後，就開始針

對家庭照顧者有一些計畫，這個計畫的名稱…。

邱議員于軒：

你直接告訴我執行的內容，法規我有讀。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執行的內容，我們目前有 7 個據點，按照高雄市 7 個分區有做個案管理，針對家庭照顧者有做一些照顧技巧的指導，還有一些支持團體。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算是辦活動，然後辦理支持團體？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支持團體…。

邱議員于軒：

據點大概是怎麼分布？我問你原縣區的鳳山、大寮、林園，大概會有分布幾個據點？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我們有 7 個據點，議員的區域大寮是算鳳山分區，我們目前有一個據點。

邱議員于軒：

在哪裡？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地點我可能要再查一下，因為它只是一個辦公室，我們的服務都是外展，就是很多個案…。

邱議員于軒：

它不應該只是一個辦公室而已，因為其實你有家庭照顧者，你還有服務據點，譬如你要辦理團體，總是要有一個會談室，或者是一個空間。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他們會去借鄰近的，譬如在鳳山分區接近大寮辦活動，就會跟大寮這邊租借場地，然後去附近邀集我們轉介高風險的個案。

邱議員于軒：

辦理這樣子的業務，基本上都是中央百分之百補助，還是他們本身要有自籌款？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這一個計畫，我們本身要有一個配合款。

邱議員于軒：

配合款是多少？是這個單位去提出計畫，然後自籌處理嗎？還是中央，地方是由衛生局？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就是由衛生局去跟中央爭取計畫，爭取計畫之後，我們再徵選這個服務單位。

邱議員于軒：

對，可是這個具體執行，譬如你剛才告訴我，你辦理支持團體、辦理據點，可是你卻告訴我只有一個辦公室，它到底具體做哪些事情？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他有做個案管理，就是到案家去做個案關心，實地訪視。

邱議員于軒：

所以他需要有社工去現場訪視嗎？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對，沒錯，要。

邱議員于軒：

然後呢？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有照管專員，還會有一些志工的關懷訪視、電話問安，還有一個心理諮商的服務。另外，我們會辦一些情緒支持的團體，還有照護技巧的指導，那 7 個據點都會按照民眾的需求，就近去選擇地點來開辦。

邱議員于軒：

他是如何取得家庭照顧者的名冊，譬如跟日照中心，日照中心可能比較多照顧者，就是晚上的時候，或者是六、日，他是如何取得家庭照顧者的資料？是主動外展去拿到，還是怎麼樣？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有進到長照系統，譬如照管中心評估 2 到 80...

邱議員于軒：

所以他們 A、B、C 算是哪一種？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它有一個實體的初篩量...

邱議員于軒：

所以他們算是 A、B 還是 C，如果在家庭照顧者的這個支持團體來說。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它也是算 B 單位。

邱議員于軒：

也是算 B 單位。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對，提供服務的單位，我們是算連結資源的單位。

邱議員于軒：

好，因為這是補辦預算，就麻煩你把完整的計畫告訴我。〔好。〕我沒有辦法接受只有一個辦公室，如果你有一個固定據點的話，讓家屬可以聚會，讓家屬可以喘息，像台中或者是嘉義，他們甚至有一些喘息的咖啡廳等等，這點很多元的照顧服務，你是可以提供的，麻煩你把資料提供給我。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對，我跟議座補充，不只只有一個辦公室…。

邱議員于軒：

辦公室是你剛才講的啊！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他先有一個辦公室，他會做多元的外展，在鄰近的地區選一些，像剛剛議座講的咖啡廳或是辦理活動的場地。

邱議員于軒：

第一個，只有一個辦公室是你講的，所以我覺得很奇怪。第二個，你把相關所有的活動都整理給我，跟所有的資料，好不好？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好，謝謝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劉德林議員，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我們接續衛生局，局長，我們上次在工作報告的時候，我提到衛生局對於長照 C 級巷弄站，我還沒有講到日照，我只有講 C 級巷弄長照站，你也知道有 5 個案子送法院，11 個案子解約，59 個糾正，在這個前提之下，你們有沒有做內部的檢討？另外，從那天工作報告到現在，有沒有主動跟本席針對這些我要的資料做先行說明？也沒有人來跟我作說明，這一點我覺得非常的遺憾。今天追加預算的長照部分來講，2.0 是中央到地方，包含市長也對於 C 級巷弄長照站的重視，本來 3 個里 1 個站，現在改 1 個里 1 站，這個規模是非常大。207 件案子裡面就有這麼多問題，在問題產生之後，譬如我們已經送法院，今天追加預算裡面，本來預算是 50 億元，現在追加 15 億元，追加的 15 億元，我請教你在這上面的計畫裡面，C 級巷弄站大概是怎麼樣分布？這個部分是不是請主計？主計主任，請你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主任，請說明。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長照中心跟議座補充說明，請增的 7 億元裡面，針對 C 級巷弄站因為經費不夠，我們有新增大概 25 個據點。議座上次質詢之後，我們有啟動一個專案，我們有跟政風再次針對鳳山還有其他區之前核銷或查核的部分已經有一些問題的，我們會加強密度再去查核，已經有專案在做。

劉議員德林：

那是專案的問題，本席要的資料問題，有沒有彙整交給本席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議座上次提一個非常具有建設性的議題，比較龐雜一點，他們正在做處理。第一個，因為我們一定要讓業者能夠知法，也知道怎麼申請等等這些，所以也包括訓練課程的規劃，也包括有沒有除錯防呆的機制，因為弄錯了，這件事情是故意還是怎麼樣，總是要有個過程，這是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是剛剛技正講的，對於整個稽查內容要透過一些其他一條鞭單位做協助。第三個，很重要的是讓這樣的訊息很清楚不只是執行的單位知道，民眾、在地的民意代表等等也可以…，因為這是大家的共同資源，這個部分比較龐雜一點，容我們趕快把它做好之後，再跟議座報告，我想這是非常重要的。

劉議員德林：

局長，以行政的流程裡面，我在議會所講的，我要的資料在多久時間要彙整給我，包含我講的這 207 家，單獨來講 207 家，每一家的補助案件，以及各申請的不管它是 10 個時段、6 個時段、2 個時段，你只有 1 個股長、2 個辦事員、5 個約聘僱，在這上面來講，不管人力的配置怎麼樣，申請的件數包含只是書面審查，這些都有行政流程的缺失，所以這些是不是做整體的說明。主計主任的部分來講，主計主任，我剛剛在叫你，我的意思是在核銷的當下裡面，你做了哪些把關？

衛生局會計室林主任淑慧：

有關長照 C 據點送到會計室的時候，之前他們就有初審過了，到會計室來，我們會再逐一複審，複審完以後，如果確定沒有問題，我們才有付款。

劉議員德林：

他們只要送資料來，你們就沒有其他另外審查的相對機制，難道你們看不出來這裡面的問題很大嗎？有沒有？

衛生局會計室林主任淑慧：

因為長照基本上初審不符合資格，那一部分他們已經有審過了，我們這邊只針對數字…。

劉議員德林：

相對的資料跟你補助資料的各項核銷部分及相對預算的總金額，總體來跟我作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二次發言。

劉議員德林：

在這上面來講，什麼時間能夠給我？除了你們內部的改善，什麼時間能夠給我？局長。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剛剛講過這比較龐大，但是初步我們要做的事情是不是在一個星期內，我們要做的事情跟議座報告，因為我原先想有個大概再跟議座報告。

劉議員德林：

局長，一個是檢討報告，檢討內部的缺失，或者你們其他檢討報告的資料給我。另外，我要的 207 家資料，包含你的稽查表或你的輔導業務或其他的一些業務，包含這個公司、這家站承包你們的有哪些，我聽說裡面複雜得很，有些還有申請十幾個，很多都是你看上去雖然是申請的案件，可是根本沒有在裡面運作的都有，這個部分來講，我感覺到這上面是真正吸金的缺口，對不對？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所以這個我們有加強稽查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所以你想想看，本預算 50 多億元再加上 15 億元，今天從中央到地方針對這一塊是不是它的缺失跟人力不足，導致所有的納稅錢…，本來如果照這樣的話，這些高雄老人非常幸福，可是在這上面就產生一些不肖吸血、吸金的動作，我們行政單位若只是應付上面中央把錢撥下來，地方重視這個政策來講，你實際上落實到需要長照的這些人經費的挹注只是虛於流程而已，虛於形式而已，這不是我們樂於看到的。所以在這上面，尤其我從工作報告提到這裡，到現在、到今天為止沒有人來跟我說明，說明以外，我們要的資料不管主任那邊要給的資料，或 207 家長照巷弄站的資料把它彙整，在短時間趕快給我，我來做了解。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這個我們來努力。

劉議員德林：

為什麼會有 5 件案件送法院、11 個案件解約？這中間問題很大，只是你們現在發覺這個，你們的人力跟有沒有辦法承擔這個，這都是問題的存在，所以趕快把資料彙整出來給我，我也針對你們長照預算的資料，我們再做繼續做監督，好不好？好，以上。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好，謝謝議座，我們一定會努力。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請白喬茵議員發言。

白議員喬茵：

請問我們有 5,000 多萬元是針對國內團體的捐助，裡頭當然包括醫療機構還有長照機構，我要問衛生局的是長照機構，我們給了他們錢之後，我們事後是怎麼樣落實到把關的責任？有沒有定期去考核或定期去抽查他們是不是及格的長照機構？因為我們都知道會在長照機構裡面待著的，像之前爆發高雄市立重症兒童照護機構，他們也是有虐童案件，因為在長照機構裡面的不管小朋友或老人都好，可能是沒有自理能力或是不善於表達的，通常發生虐待事件往往都會被壓下來，沒有辦法爆開來讓我們主動被外界給知道，所以想請問衛生局，我們大概抽查的頻率是多高？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會有定期跟不定期兩種。

白議員喬茵：

可以詳細說明定期跟不定期的方法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不同機構、不同層級用不同的抽查方式，我是不是請主任說明？

白議員喬茵：

詳細一點幫我說明好嗎？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跟議座補充說明，目前在預算裡面補助的是住宿型長照機構，目前中央有一個卓越計畫，針對查核的部分，平常我們針對是無預警，就是按照法規我們一定要無預警，至少要一次，目前我們…。

白議員喬茵：

多久一次？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我們都是至少半年一次，至少。

白議員喬茵：

半年才一次？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可是一般我們如果在文件上或有些民眾反映一些事件上，我們其實都會很密集做查核，就是針對民眾反映或有一些聲音進來的時候。

白議員喬茵：

好，如果民眾沒有反映，你們衛生局是不是具備這樣主動發現問題的能力呢？因為往往我們發現問題之後，有虐童或虐待老人通常都是懲處，但是不是有辦法在懲處以外，我們主動去發現問題？他們這些照護員有沒有可能是醫護比過高、壓力過大，導致於他們的精神狀況也跟著有問題，所以進行一些虐待等等不好的動作，我們在這方面的把關是不是也可以主動一點呢？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因為針對住宿型機構我們其實都會有一些教育訓練，也要求機構針對員工的權益，或是相關的一些注意員工身心狀況，或是他工作的時間一定要符合勞基法的相關規定，我們會去做，督導機構一定要把關這個部分。在平常的考核評鑑或是一些評鑑，因為中央會針對住宿型機構會做評鑑，在評鑑指標裡面都有去要求，我們也希望在評鑑合格的效期裡面，他一定要落實這個各項指標的一個規範。

白議員喬茵：

好，因為我覺得其實預防還是比較重要，因為我們都不希望看到悲劇發生，我們才在這邊補破網，對不對？所以我們可能還是要再主動積極一點，主動發現問題，好不好？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是，謝謝議座。

白議員喬茵：

另外一個我想要請教的是，我們的約聘僱有 1.1 億是中央補助，這 1.1 億約聘僱主要是哪一個方面的約聘僱？是新的照護員還是說是哪方面的人力？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我們目前這個一點多億是長照中心照管人員的薪資，包含我們裡面有 179 位照管專員，也就是到案家做評估有 27、28 位左右的督導。

白議員喬茵：

這個我看是中央補助…。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對，中央補助。

白議員喬茵：

這個是補辦預算是補辦哪一年度的，它之後還會持續有嗎？還是只是一次性的而已？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會持續有。

白議員喬茵：

每年都會有這麼多的錢進來就對了？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是、對，就按照我們的需求額度，還有照專薪資晉級的狀況去補助，中央都會補齊。

白議員喬茵：

好，因為其實我們也是有收到一些相關反映，他們會有一些不成文的規定會需要拆帳，不知道衛生局有沒有聽過這些事情？

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陳主任芬婷：

這個單純是我們照專，因為他是我們衛生局所聘的人員，目前都是聘用的，約聘用，薪資都是按照中央的規定去撥付。

白議員喬茵：

因為其實現在照護人力上面，我相信也是相對的吃緊，我也希望既然中央有經費挹注下來，就應該讓他們薪水可以穩定、可以持續性的讓他們不會感到沒有安全感，大家才會持續想要做這份工作。〔是。〕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于軒議員剛才是不是有舉手？等一下，先請黃文益議員第一次發言，好不好？謝謝。

黃議員文益：

局長，我要延續上一次在業務部門質詢的時候，我有詢問到就是醫療型長照病床部分可能需要呼吸照護器，這些預算裡面可不可以待會幫我說明一下，哪些是用在這個區塊，是針對所謂醫療型長照護理之家這部分？因為據我觀察，目前來講還是供需有失衡，就是需要這樣長期照護醫療型的這些病床數，其實在候床的民眾是滿多的。當然民間有民間的，但是像民生醫院有，但總是讓我們覺得一直在排隊，聖功醫院好像也有，但是高醫或者一些市立醫院，好像在這方面就沒有這方面的病床可能需要呼吸器等等。我可不可以請教一下，在這整筆預算裡面有沒有哪些是來針對這部分的？而且如何來鼓勵或者是來補助，讓醫療院所、大型醫療院所願意來設立這樣子的機構，讓整體有這樣需求的民眾，在最後的時候可以得到比較妥善的醫療照顧？是不是請局長回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因為是在我們衛生局預算裡面，這些全部我們都是針對護理之家，〔對。〕這裡全部都是，他們全部都執行醫療型的，目前養護型的是在社會局，大概是分這樣，但是議座關心的那個除了經費是這樣子在使用之外，未來發展…。

黃議員文益：

我關心的是醫療型的，我關切的是你們家的醫療型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這都是醫療型的，因為護理之家是比較重症的才會在護理之家，如果是比較輕症或者是失能的會在養護，大概是這樣子區分。對於我們目前相關的醫療型的，議座所關心的醫療型，就像我們在今年包括高雄榮總要成立，大概已經差不多快要成立了，在 6、7 月，估計是在 178 床。

黃議員文益：

178 床。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另外，在南高雄地區也有另外一個護理之家大概 80 床左右，陸陸續續他們得到我們護理之家有核准已經開始在做準備興辦的這些，大概加起來有 1 千多床，這 1 千多床我們相信在未來這幾年會陸陸續續完成，對於我們整個包括議座所關心的，因為需要重度醫療的這部分，的確對於民眾也好，或是急性醫院也好，都是接下來對我們來說很重要的一個支援系統，這個在未來這幾年就陸陸續續出現。所以這部分我們會協助的是，包括整個在他的一些包括教育訓練或是在整個經費申請部分，很多都是來自中央的經費，針對這部分我們在努力幫他做簡化流程等等的，該做的我們都有在做處理。

黃議員文益：

他們現在醫療院所如果設立這些病房數的話，不管中央或是地方，有所謂預算挹注嗎？有經費挹注嗎？還是我們只是核准他設立，然後設立的成本是依醫療院所自負，還是我們可以有經費挹注來協助他們？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目前是沒有經費挹注，但是中央如果特別有專案的時候，其實是可以有這樣子的，像旗津醫院的二期工程，在它樓上就已經成立一個新的護理之家，他們床數比較少，大概是 40 床。

黃議員文益：

40 床。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大概是這樣子…。

黃議員文益：

在營運了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在營運了，但是這個量就…。

黃議員文益：

你們上次給我的資料並沒有寫到旗津醫院，公立的部分只有寫到民生醫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抱歉，旗津醫院目前我們可能漏掉了。

黃議員文益：

未來幾年陸陸續續這些病床就如局長所言應該會陸續到位，但是往前推這幾年來看起來就是供不應求，原因是發生在哪裡？是沒有這個市場嗎？不可能啊！這個需求一直存在，為什麼從現在往前推這幾年來，我們總覺得病床數永遠都不夠？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其實有兩個原因，第一個，因為我們現在一般護理之家的占床率是 85%，就是還有 15%的空床，但是因為它雖然是醫療型就比較偏重這樣，但是它的一個品質等等這些有差異。

黃議員文益：

差很大，對呀！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這是要去處理的。第二個部分當然是最近…，因為我們過去長照在社區照護是重點，所以後來一年可以有 6 萬元補助到變成現在今年 7 月開始有 12 萬元，這個都是一個…。

黃議員文益：

因為時間關係我先打岔，我要講的就是私立的和公立的，真的是醫療水準有差，所以我們很不希望…。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議座，其實私立的也有滿多做得不錯的，像高雄最好的護理之家是私人的。〔…。〕但是的確有落後的沒有錯，我們會去做這樣子相關的協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邱于軒議員第二次發言。

邱議員于軒：

謝謝主席。局長，我請問你，有個新聞，因為這邊有審到凱旋醫院的預算，全台首家司法精神病房落腳高雄凱旋，這是在今年 3 月 8 日的新聞，請問高雄凱旋有兩個地方，對不對？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

邱議員于軒：

一個是民生醫院那邊的，離你衛生局很近，另外一個是在我的選區高雄大寮，請問你有掌握全台首家的司法精神病房，這個地點在哪裡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首家病房是在凱旋醫院現在的院本部這邊，凱旋路這邊。

邱議員于軒：

司法病房、精神病房？〔對。〕是在凱旋醫院院本部？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應該這麼說…。

邱議員于軒：

你確定？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確定。

邱議員于軒：

因為我有問衛福部，他怎麼跟我說在大寮？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那是一個醫院，那是不一樣的，我稍微說明一下，目前…。

邱議員于軒：

所以司法精神病房未來會落腳在高雄凱旋醫院，就是在衛生局鄰近的那個院本部，收 30 床，收的是重大精神疾病的，就是那種精神病患然後有犯重大刑案的…。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犯罪。

邱議員于軒：

所以 30 床全部是在院本部？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現在目前第一個全台首創是在院本部沒錯，其實它以前就已經有了，但是因為大家包括法務部、衛福部，認為這樣子在全國各地精神科醫院裡面，有散在性地去照顧這些有犯重大犯罪的這些嚴重精神病患，事實上它的設備也是需要再提升，所以從去年開始就有全國 4 所，有 6 家醫院爭取去做這樣子的一個精神病房的設置。

邱議員于軒：

你確定精神病房在院本部不是在大寮分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大寮分院是另外一個計畫。

邱議員于軒：

大寮分院是什麼計畫？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它是一個醫院的計畫。

邱議員于軒：

所以那邊還要再蓋一家精神醫院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因為…。

邱議員于軒：

針對重大精神患者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精神疾病的。

邱議員于軒：

沒關係，因為我跟立委去索資，他們是告訴我說司法精神病院，高雄凱旋醫院因為是精神專科的醫院，所以會在該院設置，這個新聞也有報導，然後他是說這個病房是在大寮分院，我不確定，當然今天從你告訴我說不是在大寮…。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一個是病房、一個是醫院。

邱議員于軒：

所以大寮的計畫，你要讓我們在地知道，好不好？因為大寮…。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好，我們一直在跟議座邀約時間，我們會跟議座說明。

邱議員于軒：

對，麻煩你把這個資料都給我，所以我再次跟你確定，全台首間的司法精神病房設置在高雄凱旋醫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

邱議員于軒：

所以是在苓雅區的凱旋醫院？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對。

邱議員于軒：

所以那邊未來會有 30 床的司法精神病房？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是，其實以前就已經在運作了，只是現在重新再升級它的設備，它是這樣子的過程。〔…〕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第 26-30 頁，科目名稱：衛生業務－社區心衛中心業務，原預算數 2 億 2,789 萬 8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799 萬 1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2 億 4,588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31-33 頁，科目名稱：衛生業務－食品藥物檢驗業務，原預算數 3,178 萬 7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801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4,979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34-39 頁，科目名稱：防疫業務－防疫工作，原預算數 9 億 7,573 萬 9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449 萬 7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0 億 23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你們的防疫業務就是會有人力去做登革熱跟傳染病等等的檢查，對不對？但是許多的民眾都跟我反映，這兩年是因為疫情，之前很多的民眾都在反映說，你們的人員其實到登革熱發生的現場，或者是有人舉報說有登革熱的現場，那個態度是非常的不 OK 喔！就是跟民眾除了在溝通上，甚至說直接進到民宅裡面，然後進去的時候可能也沒有展示自己的識別證，而且跟民眾之間溝通的態度也非常的不妥適，我不知道局長你有沒有接到，這幾年可能沒有，之前有沒有接到這樣的反映？因為你以前也是衛生局長，我都接到民眾很生氣的投訴說，衛生局登革熱防治人員都直接衝進家門。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登革熱的一個防疫工作其實都有它的 SOP，如果直接衝入家庭裡面，這個是不對的。之前過去幾年的確有聽到一些民眾反映，所以我後來就很快的做了一個要求，就是包括他們在工作的時候，身上也要戴有一些相關的密錄設備，其實這是整個過程的紀錄，包括他們找到孑孓，有民眾說是我們工作人員弄錯的或是怎麼樣，現場的錄影都有，這個目的就是在於能夠讓整個過程，如果民眾有反映，我就會去調相關的影片出來看。

邱議員于軒：

我是給你具體的建議啦！第一個，密錄器保護民眾，也保護你們的工作人員，第二個就是他的識別證…。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識別證。

邱議員于軒：

讓人家知道說他可以進去，或是相關的法規。因為其實我接到衛生局人員非常蠻橫的反映，不只是防疫的業務，甚至醫政科也有，然後都已經投訴到市長信箱，我也告訴他說沒關係，你就去投訴監察院等等，因為他是非常生氣的一個醫師。這一點我認為第一個，衛生局本身你從業人員的工作態度跟民眾溝通的角度，因為畢竟雖然人家說醫者仁心，可是有的時候醫者容易有專業的傲慢，這點我自己體會的非常深，就在局長面前，我個人認為說你應該妥適的去跟第一線的民眾去做溝通。假設我今天因為登革熱或種種的業務面臨到稽查，我可能下一個問題就是我要去解釋，可能就有裁罰，所以民眾普遍就是防衛心會比較重，當然對你們的態度就沒有辦法這麼良善，如果你們的人又擺著一張臉，因為民眾都是這樣反映的，甚至直接衝進去，像我另外一個案子就是直接衝進診所直接就拍喔！這一點我都覺得不應該這樣子，甚至有些資料都還有個資法的保護之下，當你拿著防疫的大旗，罔顧所有個資法的規定，其實是超越你業務應該要去執行的這個範圍。

局長，我具體建議，因為這個案子層出不窮，你也承認，我也遇過，我也有陳情案，這個案子都已經陳情到市長那邊，我到時候跟你追蹤這件事的處理。我具體建議所有的人員，因為溝通是非常重要的，你就讓他們去上課，因為你有心衛中心，你有很多的專家學者，讓他們做一個溝通的教育訓練，讓他們了解第一線，這也是保護自己，當然有時候我們會面臨一些不理性的民眾，但有时候民眾也許是溝通上的問題，有沒有一個 SOP？比如到現場我就先秀我的

ID、先秀我的公文，先告訴你說我接到了檢舉，我好好的跟你去溝通，我覺得這樣子可以有效的降低如此的案件發生。之前因為疫情，所以登革熱不會是熱區，不會是這麼重點的業務，但是隨著最近登革熱的業務量似乎越來越增加，我認為相關的案件數一定會再發生，如果一直讓民眾覺得沒有辦法跟衛生局去溝通，我覺得也不好，所以我覺得你具體去做這樣子的改善，會不會比較好？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對於民眾，防疫工作需要民眾支持啦！

邱議員于軒：

你就做個教育訓練嘛！對，當然。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如果我們的防疫工作是跟很多民眾產生糾紛的話，那個絕對不會是成功的防疫，所以我想透過溝通訓練、透過一些 SOP 的一個確定等等這些，其實是我們應該要處理的。

邱議員于軒：

你就把所有你的科室會面臨到的，比如醫政科也會，會去查診所等等的，所有你旗下的科室會面臨到去第一線稽查的 SOP，你都把它整個 review、整理一份讓我知道，第二個…。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會，我們在訓練的時候會把這個放進去，做一個必要的訓練。[…。]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第 40-43 頁，科目名稱：衛生所業務－各區衛生所業務，原預算數 3,221 萬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769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3,99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高忠德議員，請發言。

高議員忠德：

我想請問衛生局所有的官員，你們看病會去衛生所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全部嗎？

高議員忠德：

全部。

主席（康議長裕成）：

用舉手回應。

高議員忠德：

你們有沒有去衛生所看過病？沒有嘛！不會嘛！我也不會，為什麼？理由很簡單，本身我們也都知道在 2015 年的時候，我們全台衛生所有 22 個鄉鎮沒有醫師，然後直到現在全國只有 8 間沒有醫師，其中有 1 間是我們桃源區。在上個月局長有講過是因為醫生的關係，後來我從中央那邊得知的消息是，因為你們在遴選的時候，你們就是用你們的系統，你們基本上可以用一般在找人的方向，而不是在你們本身的系統去找醫師，一直到現在我們還是沒有醫師，這是第一個的問題，我們希望能夠儘快的解決沒有醫師的問題。請問局長，我們這樣子的醫師什麼時候到位？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跟議員報告，邱所長是他身體有狀況…。

高議員忠德：

我知道。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但是目前我看他上班的情況，大概一個月會請假 3 到 5 天，會有我們 IDS 的一位高醫的醫師去做支援。之前我們有爭取過，因為有兩個系統，一個系統是從衛福部那邊，他們有公費醫師尤其是我們山地醫療醫師的部分…。

高議員忠德：

等一下局長，是這樣子，我們一般都知道公費生續留率，續留的比例在原鄉地區可能不到百分之一，不到百分之一嘛！為什麼沒辦法續留？是有其他的原因，他有他們的尊嚴的問題。因為最近我有接觸那個醫師，之前是公費生，當然因為偏鄉地區也很難掌握，包括人力、交通、資源，因為我們也都知道這 20 年來，台灣的醫療體系是所謂的市場化，我想局長應該很清楚什麼叫市場化，所以大部分的醫師來講，公費生一定達到一個時間之後，就回到大醫院，要不然就是開業。所以現在很多外科醫師都是走醫美，這我們也都很清楚。請問一下，我還是要再堅持這個問題，我們的衛生所的醫師什麼時候可以到位？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有請醫政科開始在開缺，就是第二個系統，就是對一般醫師做一個開缺。

高議員忠德：

因為過去我們會遇到一些醫師到我們偏鄉地區，他不是本科，也不是專科醫師，我們在山裡面來講，我們也都知道大部分會發生醫療上的問題都是以外

傷，或是跟肝有相關的，或是慢性病患。我聽新竹那邊的朋友說，之前那邊派了一個婦產科醫師，也不知道他要做什麼？所以這是醫療體系上的一個問題，不是說塞一個人過去就解決問題。當然在這一塊我還要再提醒你們，真的要儘快把醫師派到那邊，因為我們不希望一個衛生所放在那邊之後，我們的鄉親生病了，卻想說衛生所不要去，因為沒有醫師，長期下來也是浪費資源。

第二、我們要肯定你們對原鄉地區的日照中心，在兩年後要設立起來了，還有你們這邊有提兩個計畫，就是醫療車和醫療的影像設備。我想這個是很好，但是醫師一定要到位，如果醫師不到位，這樣子一個這麼好的一個設備或是場域，基本上沒辦法解決我們目前醫療品質上在原鄉地區的問題。我還是要提醒你，真的是希望你們再儘早解決醫師的問題。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我們會儘速，讓我們在原區裡面有很多一些足夠的醫療。

高議員忠德：

另外，我們要健全醫療的員額，這一定要滿足啦！好不好？

衛生局黃局長志中：

有，一定。〔…。〕這應該的。〔…。〕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休息 5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著我們審議環保局的相關議案，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 11-110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請看第 8-9 頁，科目名稱：土壤及水污染管理防治－土壤及水污染管理防治，原預算數 5,175 萬 2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975 萬 9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7,151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0-13 頁，科目名稱：垃圾集運與清潔維護－垃圾集運管理，原預算數 9 億 2,358 萬 4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5,861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9 億 8,219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看第 14 頁，科目名稱：都市廢棄物處理－都市廢棄物處理，原預算數 2 億 9,498 萬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4,952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3 億 4,450 萬元。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以上環境保護局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接著消防局，環保局可以先離開。請宣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 18-180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請看第 5 頁，科目名稱：消防業務－消防工作，原預算數 4 億 4,794 萬 5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7,030 萬元，追加後預算數 5 億 1,824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白喬茵議員，請發言。

白議員喬茵：

我們看到有追加 7,000 萬元是要來買 25 萬顆住警器，對不對？我們當然也知道住警器如果有辦法發揮到它的作用跟效用的話，其實是可以提升我們城市的公共安全的。但是如果我們完全沒有目的，就只是亂發一通的話，其實我覺得再多的錢給我們去撒都是不夠用的。所以其實我也想請問局長，我們到底是怎麼樣去跟民政局做一個分工？因為據我所知，民政系統的里長們也有在發放，我們的消防弟兄也有在發放，有時候他們里政系統在發放完之後，再把表格給我們的消防體系去勾核。等於說我們的弟兄一下子需要在內勤做勾核的這些繁重的工作，一下子又需要上到街頭去發放住警器。上次我在部門質詢的時候有要求你提出一個詳細計畫，不知道有沒有跟民政局做好橫向溝通聯繫了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謝謝白議員對住警器的關心，我們住警器的發放，其實我們都跟民政系統有密切聯繫，所以我們從民政系統大概有拿到了我們總補助的清冊。另外，我們有建置軟體的一個管理系統，所以我們大概總補助戶是在 65 萬戶，這個系統運作之後，我們大概總共發放 38 萬多顆，這個每一筆都有資料。

白議員喬茵：

沒有，我現在問的是，到底我們怎麼分工？可不可以給我一個詳細的說明？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是，我們現在為了落實這個工作，加快落實，市長已經有指示透過民政系統，要求區長，然後會督促各里長，全面就是由里長來發放。

白議員喬茵：

所以消防局完全不用發放嗎？是這個意思嗎？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跟議座再深入報告…。

白議員喬茵：

是要發嘛！對不對？所以其實局長還是沒有說清楚，到底是里政系統發放，還是消防局發放？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里長發。

白議員喬茵：

到底分工怎麼做？還是雙頭馬車繼續進行？其實從上次到現在也過了兩個星期了，我覺得局這邊一直都沒有給我一個詳細的答復，尤其是 7,000 萬元預算，而且 25 萬顆，我相信會對消防局造成非常繁重的業務。從上次到這次都沒有給我一個合理的說法，我覺得這筆預算，我真的沒有辦法讓它這麼輕易的過。尤其上次我們有要求消防局要提供這個誤報的資料給我，你們到現在也沒有提供給我們，所以我知道你們現在想要狂發住警器，就是想要告訴大家說我們要衝 KPI，因為我們的確公共安全做得很好。可是你們給我們的資料好像也是假的啊！所以如果可以的話，可不可以提供 1 份真實的誤報資料給我呢？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那個資料，議員已經有來函索取了嘛！

白議員喬茵：

對。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會回復。

白議員喬茵：

什麼時候可以給我呢？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會儘快作業，我們已經收到議員的公文了。

白議員喬茵：

儘快作業？可不可以押個日期給我？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再整理一下，下個星期會給議座。

白議員喬茵：

下個星期幾前可以給我？星期幾可以給我？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作業大概在星期二之前給議座，好不好？

白議員喬茵：

下星期二之前可以給我嗎？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是。

白議員喬茵：

好，其實我們也有發現在住警器的預算上面，台北編了 100 萬元、新北編了 200 萬元、桃園編 100 萬元、台中編 800 萬元，算是六都相對高的。台南沒有編，但是我們高雄竟然要一口氣追加到 7,000 萬元，甚至我們在現在、今天、此時此刻的預算都還沒有通過，我們竟然就在 5 月 11 日準備要招標出去了，這是藐視議會嗎？預算都還沒有過，但是我們在網路上查到政府部門的招標網上，竟然看到開始招標了，局長，可以給個解釋嗎？這是不是在藐視議會啊？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這個跟議座報告一下…。

白議員喬茵：

可以這樣子嗎？你們的前後順序可以這樣顛倒嗎？不是應該預算先通過再招標嗎？局長，請解釋一下。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很多採購案都是這樣，先招標，然後保留決標，預算過了之後再決標。我們這個就是為了要提升效率，我們都會先辦公告採購程序，但是不會決標。

白議員喬茵：

局長，其實你剛剛的回復，我沒有很滿意，第一點，你們跟民政局的分工還沒有給仔細；第二點，是你們誤報資料還沒有給詳細，所以在你們資料給我之前，我才會通過這筆預算，於是我今天要求要擱置住警器的預算。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好，我再跟議員特別做報告，其實我們的做法都很明確，因為這個…。

白議員喬茵：

好，我要求要擱置這筆 7,000 萬元的預算。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沒關係，我再跟議座…。

白議員喬茵：

因為其實我們也接收到很多的陳情，其實你們只是為了衝數量而衝數量，根本就是亂發一通。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不是啦！不是啦！

白議員喬茵：

連他們家裡有沒有安裝，連一戶到底拿幾顆，你們都不知道。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跟議座再深入報告一下…。

白議員喬茵：

我覺得錢不是這樣子花的，必須要有一個中心思想、必須要有政策執行的目標跟方向，我們再來給這筆錢。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都有啦！

白議員喬茵：

主席，我要求擱置住警器 7,000 萬元的預算。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再跟議員報告說明一下，其實發放住警器，全國只有台北市跟高雄市，我們是按照清冊逐戶去補助發放，其他六都其實就是用活動方式，或是用防火宣導的方式去發放的，所以他們的數量、他們採購的金額都沒有我們這次高雄市那麼多。所以我們都是逐戶而且都有清冊，有秩序很井然的去發放，而且有依照各里的風險分級去推動的。現在當然一路走來，我們的總經費大概要 2 億元，從前年底開始全面推動每一戶補助一顆，就是希望推廣住警器。〔…〕我了解議員可能在關心這個議題，當然這是很正常的現象，所以我們…。〔…〕

我們會再深入去推動，這個發放回去，誠如議員你實務上看到的，有可能一些老弱的族群看不懂 QR Code 的安裝方式，所以我們可能也會到府去安裝，我們網站也有放安裝的教學影片。所以很多區塊都還要再深入去推動、去落實。不是發放之後就沒事，我們下一步真的要落實去安裝，這個區塊當然有一些市民可能安全的觀念還沒有提升到那麼高。所以這個區塊，我們還是要再繼續努力做，這個還會再繼續落實推動，以上跟議員特別報告。相信議員也應該體會到，我們做這個工作，確實消防人員也很辛苦，所以在這個過程當中，我們也請里長協助我們一起來發放，一起來推動這個有意義的工作，才能夠真的落實，讓每個 5 樓以下住戶的居家生活安全能夠更有保障。〔…〕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二次發言，謝謝。

白議員喬茵：

你剛剛有提到 5 樓以下，可是我們也有看到消防法第 6 條規定，5 樓以下住宅的住警器，應該要由管理權人自行負責，它並不是消防局的法定業務。所以我不知道為什麼我們的住警器發放政策是長這個樣子，就是隨街亂發，看到人就發。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不是隨街亂發。

白議員喬茵：

一人拿幾顆也不知道，拿回去有沒有安裝也不知道，他是不是放在角落放了三年、五年，而我們消防局也通通沒有掌握。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都有掌握。

白議員喬茵：

局長，我想要告訴你說…。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都有掌握啦！

白議員喬茵：

可是你剛剛跟我說放在旁邊是一件很正常的事情，我真的滿傻眼，你講的這句話。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如果要發放又要安裝，真的是曠日費時，所以我們現在就是里長先發放，然後我們可能再用各種方式去推廣安裝方式，或是對一些老弱或獨居的，我們都會到場去協助他安裝。

白議員喬茵：

所以我認為其實 5 樓以下，應該是要加強大家的防火意識，讓他們自動索取或是自動購置才是對的，不然我們錢編再多都不夠發。〔是。〕我建議還是要以弱勢為主。局長，上次我們在部門質詢有討論過這件事情，因為其實我現在聽起來，消防局根本就沒有所謂的中心思想、核心思想，真的就是亂發一通。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不會啦！我再跟議員說明，議員相當關心，所以我們也需要花時間再跟議員做深入報告。其實我們都是按照清冊發的，這表示我們是相當落實，而且…。

白議員喬茵：

但是重點就在於，剛剛你也同意嘛，他拿回去有沒有裝，你也不知道對不對？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這是另外一個層面，我們需要再請大家配合的。

白議員喬茵：

你按照清冊發放是沒錯，但他可以不要裝啊！所以我覺得最重要的還是宣傳防火意識，會來得比你們亂發、普發這個住警器還要來得重要。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都會多管道下去推動這些防火意識安全。

白議員喬茵：

我想要告訴局長，我並沒有要擋住警器的意思，我覺得住警器如果真的執行得好，絕對可以保護我們的安全，可是重點是你們根本沒有教大家怎麼去使用，怎麼樣去宣導防火意識，你有告訴大家防火是多麼重要嗎？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其實都經常性在宣導。

白議員喬茵：

你們連誤報資料都可以造假了，你們是不是可以教大家怎麼去防火？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這個議員可能誤會了，我們就是把這個事情先…。

白議員喬茵：

好，就誠如我剛剛所說的，請儘快把你們的誤報資料給我，以及把你們跟民政局溝通好的發放作業的細節流程提供給我們，我們再讓這筆預算通過，謝謝。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已經溝通好了，我們這個星期市長也有召集晨會開會，昨天副秘也有召集民政局跟我們一起開會，所以其實…。

白議員喬茵：

開會的結果是什麼？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開會的結果就是，落實請民政系統的里長來協助我們發放住警器。

白議員喬茵：

還是很空泛啊！協助是什麼意思，怎麼協助呢？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其實都有密切聯繫，也可以請業務科私下再詳細跟議員做完整的報告。

白議員喬茵：

局長，你沒有很清楚怎麼樣去合作，是不是？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都很清楚。

白議員喬茵：

7,000 萬元預算你不清楚，要怎麼合作？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都很清楚，我們也希望議座提供一些具體的意見和做法給我們，我們就參考議座的做法來推動，可能效率會更好一點。〔…〕不是，我們只是請你提供意見，我們知道議座很關心，我們只是請你提供具體的做法，我們才能有效落實並快速的辦理，所以特別跟議座請益。〔…〕

主席（康議長裕成）：

等一下，黃文益議員，然後是邱于軒議員，黃文益議員，請發言。

黃議員文益：

消防局辛苦了！我想持平而論剛剛白議員所提的住警器的問題，其實大家都很關心。當時的時空背景，高雄市曾經在議會上一屆的時候發生過重大的火災，所以許多議員在議事廳裡面要求高雄市在住警器的發放部分，應該要比原本的標準更高。當時我也質詢過，也調了很多資料，其實住警器發放有一定的標準，跟發放的民眾是哪一個類別、哪一個弱勢族群，才有資格拿到我們公發的住警器。當時我也覺得一間透天的屋子，只有發一顆住警器其實是不夠的，因為每個房間、每個樓層都有需要，但是公部門的預算是有限的，我們只是發放，讓大家知道住警器的重要性。

在整個過程中，就我所知，曾經有一段時間我們有要求消防人員去挨家挨戶的協助，是有的。但是因為我們的人力真的不足，所以那段時間我們的打火弟兄開始在抱怨，而且跟很多民意代表抱怨說這樣子他們真的吃不消。所以我們藉由民政系統，一些里長在辦活動的時候，我們的消防弟兄都會去宣導，希望民眾拿回去之後，可以自主性的來裝設。但是我相信局長在要求第一線時候，其實我也接到第一線打火弟兄抱怨過說局長要求他們去協助住戶裝設，我都有接受到他們的陳情。所以我認為住警器是非常重要的，因為我們曾經發生的案例是大家不想看到的狀況，所以我們要求，甚至我還提案一戶只有一個怎麼夠，一些弱勢族群、中低收入戶，他們寧願放棄安全而不買。所以我們才希望如果有機會預算足夠的話，應該要加碼編列，來完成這樣一個非常重要的狀況。

當然白議員所提的，我希望局長要嚴格去審視，有沒有我們的人員真的發生這樣的狀況，原本規定該怎麼發的，而沒有照規定去發。當然議員就有權責要求你們去改正，甚至擱置你們的預算，我覺這是要檢討的。〔是。〕但是平心而論，這個住警器對於民眾的生命財產安全來講是非常重要的，民眾的防火概念也是要一直去宣導。所以我認為以現行的人力，當然局長要更努力去讓我們

所關心的每一個拿到住警器的住戶是可以主動安裝，或是不會安裝的，我們有協助的機制。譬如他是幾歲以上、家裡的獨居老人等等，你寄望他自己安裝，可能會造成他的危險性，這些或許就是我們公部門要去協助他的。所以我認為住警器的預算編列是很重要的，如何如質的讓民眾拿到住警器是可以發揮效果的，當然更重要。所以我相信議員很在意的是這一點，而不是要去阻擋你的預算，我相信可以溝通看看，如何讓這筆預算執行得更加完善，讓高雄市民的生命財產可以得到更多一層的保障。

我們當然知道所有權人應該要自備住警器，這個毋庸置疑，但是因為這樣而導致生命財產遭受火災災損的狀況，是我們所不樂見的。所以並不是每一個人都應該拿到，而是符合標準的人才可以拿到，如果我們在推廣的時候，當然可以讓每一戶都有。所以我希望在執行面，應該不要讓我們的美意打了折扣，如果在執行面可以更完整一點，每個議員一定都會支持這樣的預算。所以我很希望這筆預算是不是可以再跟議員溝通清楚，讓它可以如期如質的採購通過，也不要增加消防弟兄太大的壓力，其實每個打火弟兄在勤務上真的都已經是忙翻天了。所以所有的民政系統如果可以來這邊協助，我們當然很樂意大家來把高雄市的財產安全有更多層保障，大家一起來努力。所以我希望局長要趕快做好溝通，希望這筆預算是可以如期通過。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謝謝議座的指正，我這裡要再次跟議員報告一下，其實這個住警器的發放，消防同仁很辛苦，而且整個要完整、快速的執行，確實要花很大的人力、心血，還有資料整理。這個區塊，其實我們也都有做計畫，做整個一個勤務的規劃。包括其實請里長去發放之後，我們還有很多後續的資料要校正，或是要跟里長討論哪些住戶、里民他的狀況怎麼樣，這個住戶是不是人經常不在，或是他是獨居。當然也有發生住戶拒絕的，也許他認為這個資源要留給更需要的人，他也拒絕我們去補助的，這個也都有，但是他是善意的拒絕。當然也有完全都不需要的，樣態其實滿多的。所以像這些很多里長沒有發放到的，這些剩下的一些可能 5%、10% 的，我們很多同仁其實都很有責任感，對這一些他可能就會逐戶再跟里長討論過後，再到每一個戶去了解狀況，希望透過這些去掌握狀況，跟他直接發放跟他安裝，或者是了解狀況之後，我們資料都會備註的很清楚，當然備註說他拒絕我們，可能就會再找機會跟他宣達一下。所以其實這個都是很繁瑣，需要整理後端的資料，才能夠更落實。

當然，我們現在就是 5 樓以下有造冊，基本上我們都會補助發放，當然有的可能會拒絕，就沒有再發放，但我們也有計畫對於這個弱勢團體，就是低收入、身障、獨居的，這個其實都在第一波，我們都已經完全百分之百發放了。現在

只有台北市跟高雄市逐戶補助發放，希望 5 樓以下的這些透天民宅，都能夠至少了解這個住警器。其實我們很多場合都有在推廣，在學校、在社區、在大樓，或者各種重要的節日、廟會活動，其實我們都會派我們同仁、婦宣姊妹，在廟會等各種場所都會去宣導。現在住警器的這個宣導，其實大家了解這個東西應該比例算很高，我們一而再的透過宣導。所以基本上我們也希望透過這個補助，讓 5 樓以下透天住戶裝設了，真的會提升他的居家生活安全。

也特別真的要特別叮嚀 5 樓以下透天住戶，是我們發生火災傷亡最高的一個標的物，所以其實我們重點就是 5 樓透天以下的，真的火災意外風險死傷的比例相當高，所以我們是針對住宅這個區塊加強推廣。這個東西其實一顆不夠，我們希望有經費的話，當然能夠再多提供，我們當然以弱勢為先，我們現在是補助一顆，大概經費就要 2 億。我們這次追加 7,000 萬就是因為這個很重要，所以市府同意我們再追加這個預算 7,000 萬，希望一次到年底之前把它執行完，最少 5 樓以下都給他補助一顆，真的可以提醒這些住戶能夠特別提升他的居家生活的一個觀念，特別跟議員做以上說明、報告。其實我們同仁有落實在做，當然一些議員給我們指正有疏忽的地方，會來加強補足這個區塊，希望把這個工作做得更臻完善，以上做補充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邱于軒議員，然後是高忠德議員。

邱議員于軒：

局長，你這個 7,000 萬是全部拿來採購住警器，還是有一些行政費用？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沒有。

邱議員于軒：

因為你要跟民政系統合作，對不對？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對，他們都…。

邱議員于軒：

所以他們等於是義務性的合作，所以 7,000 萬你是要採購幾顆？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大概 25 萬顆。

邱議員于軒：

25 萬顆，但是其實你之前陸續針對低收、中低收，那些已經在第一波，就是之前發生「城中城」事件，所以我們在檢討住警器的發放情形，或者是使用情形。所以 25 萬顆這個數字，7,000 萬你是怎麼樣去規劃我們還有這 25 萬顆

的缺口？因為我看到很多很多的企業界，都有慷慨捐獻住警器給高雄市政府，其實各中隊跟各分隊，其實很多的企業家都會想要就住警器這一塊來協助。所以這 25 萬顆，你是怎麼樣估計出來的？你全部拿來採購住警器，第一個，這是民脂民膏，你要如何確保他們真的有在使用，要不然，而不是說我看到數字或帳面上，我今天敲過了這 7,000 萬，但是不代表我高雄市每一棟建築都有受到住警器的保護，因為中間還是會有執行的落差面，所以這時候你用民政的系統來補足。你如何確保里長也可以去了解這個住警器能夠使用，或者是如何去確保今天假設我這一里領到 100 顆，我發放出去有任何問題，我覺得你都沒有把它說清楚。應該是說住警器這個議題，關係到防火的教育意識，關係到如何安裝使用，甚至關係到里政系統的清查等等的，不是一筆預算全部採購這個硬體就可以解決。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謝謝議員的關心，我先說明這個 7,000 萬，我們從民政系統得到的補助對象大概 65 萬戶，經過這幾年來的推動，我們大概總共補助 38 萬顆，這個都有資料可查。這個在我們的管理系統裡面，都有建置詳細的資料，地址、姓名、領取的時間。剩下大概有 25 萬顆，那 38 萬顆還包括是公務預算跟外部捐贈的…。

邱議員于軒：

你的系統裡面有沒有重複領取的人？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有可能會有。

邱議員于軒：

一定會有。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對，有可能會有，他還會註記有領第 2 顆，他可能…。

邱議員于軒：

因為我知道你們的婦宣姊妹有時候宣導，可能就是會在這個里跟里辦結合，〔對。〕所以 25 萬顆這個數字、這個 7,000 萬，你是如何推估出來的？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就是完全沒有領過的，我們現在 68 萬的清冊、名單，已經建置領取的是 38 萬戶，所以大概還有 25 萬戶，25 萬戶這個就是我們的目標，現在要推動的，7,000 萬大概就可以買 25 萬顆，所以是這樣來的。

另外，里長的區塊，剛剛議員有特別的關心，其實現在市長已經特別指示，這個民政系統的里長、鄰長或者是里幹事都要全力配合，因為也誠如議員了解我們的消防同仁都相當的辛苦，還要再做這個額外工作，其實有時候怕會影響

整個救災，所以他有全面指示里長、里幹事、區長，全面的民政系統都要協助發放這個工作。

邱議員于軒：

如何發放？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當然第一個，因為我們 25 萬顆是分批交貨，〔是。〕分批交貨，所以我們也特別…。

邱議員于軒：

你是用共同供應契約去採購嗎？對不對？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沒有，要公開招標的。

邱議員于軒：

你這是用公開招標？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因為它已經超過共同供應契約的總量了。

邱議員于軒：

你就不能用共同供應契約？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對，共同供應契約其實是最好的採購方式，但是因為量太多，他沒辦法供應，所以我們就是用公開招標的方式。

邱議員于軒：

因為全台灣只有兩間廠商，不是嗎？共同供應契約。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可能會有…，共同供應契約是兩間，可是公開招標可能會有其他廠商會來，不一定。

邱議員于軒：

所以這個價格應該理論上，我們採購這麼大量，應該要比共同供應契約再低吧？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有可能，這取決於市場，我們就是公開招標，有可能…。

邱議員于軒：

最低價標吧？還是…。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最有利標。

邱議員于軒：

最有利標，我們採購量這麼大，一次 25 萬。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最有利標，其實對整個採購案是最好的模式，我們最有利標也依照規定有簽請市府核准，所以整個採購程序都是朝最有效率、最好的方式來採行的決標案。

邱議員于軒：

我跟你講，我時間有限，我個人認為住警器很重要，〔是。〕不是只是編錢買硬體，後續的防火教育的搭配跟是不是…。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好，這個我們會同時做，謝謝議座的指導。剛剛議座也特別提到，里長來推動是不是效率怎麼樣？這個其實都在我們評估之內，所以我們隨時要跟里長保持聯繫，里長有時候也很多看法跟做法，所以其實在里長發放這區塊，我們也是跟他保持聯繫。有很多種方式，也許他辦一個活動，或者是定時請我們，並跟婦宣配合定點發放，然後大家一起來。或者是找個時間，我們也可以請里長、里幹事協助發放，我們都會把資料整理好，然後跟他密切的配合如何有效地推動。因為每個里長的狀況也不一樣，有的可能不適合這樣逐戶去發放，有可能他是用 LINE 通知的方式來領取，這個都有可能。其實里長的樣態也是很多，但是我們就是會跟里長好好配合，所以整個怎麼推動，然後搭配整個住警器的採購情形，我們其實都有充分掌握，有條不紊地來推動，特別跟議員做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還有高忠德議員，請發言。

高議員忠德：

我請問住警器這個問題，高雄市政府在原鄉地區去年的時候有發放，但是我認為這樣的發放方式是錯誤的，因為沒辦法落實裝置，比方說我自己的家，我自己就買了，因為我就很在意，所以要放到哪個地方，貼在哪個位置，這個是很重要。我的建議是，除了要配合所謂的民政系統，不要說里長，更重要的是像我們原鄉地區辦任何活動的話，你們應該也要到那邊去做一個…。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配合宣導活動。

高議員忠德：

宣導跟教育，有時候你們應該也要去查訪，看他們安裝的狀況是怎麼樣。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是，我們都有做訪視。

高議員忠德：

因為我的瞭解是在原鄉地區，連公部門都沒有掛上去，在我本部落只有我的家有在掛，是我自己掛的。其他的呢？我有看到都還放在抽屜裡面的，所以發放不是重點，而是要安裝，然後要加強教育，我的建議是這樣，一定要落實。請問在整個桃源區，你們過去發放的數量是多少？現在執行的狀況如何？在今年 3 月 28 日的這個時候，也差不多 5 點，發生了一件鐵皮的火災，就是有一個傷亡，他那個地方也沒有放。因為我們原住民的地方比較特殊，因為他可能不在家裡睡覺，可能在工寮，這個部分應該也要給吧？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也可以補助。

高議員忠德：

也可以補助，那你…。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只要有住人的平房，我們都會補助。

高議員忠德：

你掌握的狀況怎麼樣？在我們桃源區的話。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好，我跟議員特別報告，其實我們的資料都很詳細。桃源區 5 樓以下的住戶總共是有 952 戶，我們已經補助 888 戶，未補助的是 64 戶，所以現在補助率是達 93%。

高議員忠德：

只是發放而已嘛，你們…。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基本上會幫忙安裝，我們基本上一定會幫忙安裝，特別是一些弱勢的對象，我們同仁都會很落實，也很樂意想要去幫他安裝。所以之前就是因為發放又安裝，我們同仁其實也相當辛苦，因為真的要如議員所說的要確實安裝，才會發揮效果。〔是。〕當然如果我們要去發，又要安裝，其實曠日廢時，當然有很多比較年輕的、對這個產品比較熟悉的，他其實看那個產品就有它的安裝方式，也可以連結 QR Code。

高議員忠德：

局長，這樣好不好？請你們的消防隊再找對的時間，〔好。〕部落都經常辦活動，甚至在教會的時候，宣導一下消防安全，〔好。〕這是很重要。因為我們都知道確實消防隊也真的是很辛苦、很辛苦，在原鄉地區我真的是可以看得得到，也謝謝你們對我們市民的財產生命安全的把關，這是在這邊對你們的肯定。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謝謝，謝謝議座的肯定。

高議員忠德：

我們希望這一塊一定要做好，避免…。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絕對有信心把它做好，這個本來就是我們的職責，有助於市民的居家生活安全，所以我們會落實來做。

高議員忠德：

我的觀察跟了解是在原鄉地區，就是只有消防隊，你們挨家挨戶在發放，然後教他們說要放哪裡，但是他們就沒有去掛。在民政系統的部分，這個橫向的作業，我認為是很缺乏的，希望這個部分能夠改進，好不好？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好，我們都已經有跟民政系統，上次開會市長也直接指示我跟民政局長要通力來合作，所以當下就直接也請區長，然後通知各里長、鄰長、里幹事都要全力來配合，協助消防…。

高議員忠德：

如果沒有配合呢？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當然民政體系，他會嚴格要求，當然我們也會跟里長做密切的聯繫，所以當下就有很多區長、里長直接跟我們轄區的大隊、分隊來聯繫了，所以要如何來辦理，其實現在大家全部都動起來。〔…〕是，這個工作當然很繁瑣，也很辛苦，我們有信心把它做好，特別跟議員報告。〔…〕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議員要發言嗎？江瑞鴻議員嗎？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你剛剛那個擱置要堅持嗎？剛剛有一個人擱置嘛！

白議員喬茵：

…。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我們會私下再跟議員做解釋。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趕快給吧！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好，我會後給議座，好不好？就剛剛議座想要的資料。〔…〕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今天要給嗎？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今天就給嘛！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趕快去準備。

消防局王局長志平：

好。〔…。〕不會，那個公文其實他是用 LINE 先傳的，紙本應該也是到了，大概就同步昨天跟今天，大概是這樣。〔…。〕對，我們剛剛有答應，我們就馬上給了，好不好？〔…。〕好，謝謝議座，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就不堅持了嗎？謝謝白議員。來，下一筆，毒防局的。消防局的結束，可以先行離去，換毒防局。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 26-260 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請看第 4 頁，科目名稱：衛生業務－輔導處遇業務，原預算數 7,564 萬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732 萬 5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8,296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警消衛環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毒品防制局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換工務委員會，請召集人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準備宣讀。我們先從工務局局本部的開始，工務局，好了嗎？好，請專門委員宣讀工務局的。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機關編號 07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主管單位預算，請翻開 07-070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請看第 6-7 頁，科目名稱：工程企劃行政管理－工程企劃業務管理及策略規劃，原預算數 7 億 9,061 萬 2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372 萬 5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7 億 9,433 萬 7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下一筆。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第 8-9 頁，科目名稱：建築管理－建照審查及施工公安使用管理，原預算數 4,835 萬 1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9,580 萬 5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 億 4,415 萬 6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湯詠瑜議員發言。

湯議員詠瑜：

這一筆，我想要問建管處長，針對施工安全公安使用管理，我們知道前一陣子中捷發生事故以後，高雄市政府也有針對工地進行稽查，也有開罰。我想要請問的是，你們只針對交通要衝的工程嗎？還是你針對所有的工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基本上我們每週 5 天都會工地稽查，不是只有針對捷運、輕軌兩側而已，我們每週 5 天。

湯議員詠瑜：

所以針對馬路、人行道邊緣，或住宅旁邊的工地，你們也會去稽查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我們一般稽查是在建工程，如果是建築的工程，那個是屬於我們管的。

湯議員詠瑜：

在建工程，以單一個工程來講的話，你們稽查的範圍是哪裡？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是有申請執照的。

湯議員詠瑜：

他的施工計畫裡面載明了工地範圍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他的計畫書裡面就會載明他的施工範圍。

湯議員詠瑜：

如果他不是在他施工計畫裡面載明工地範圍，但是他實際在做施工的行為，這樣子你們管不管？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如果他不是在施工範圍裡面，在比較偏遠的地方，那不是建管應該要管的。

湯議員詠瑜：

可是他在做施工的行為啊！跟施工密不可分的行為，建築法第 58 條寫，建築物在施工中，它並沒有區分在工地裡或工地外，如果他可以因為他在外面找一個地方，做與施工密不可分為施工之一部分的行為，你們就說不管的話，你們是放任這些營造業者、施工者，在一個不受管制的地方上面進行施工的行為，而不受任何工地安全的管制，置它周圍居民的安全於不顧嗎？這是你告訴我們的結論嗎？建築法是這樣規定的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建築法是針對建築工地，像之前那個案子，我們會去協調，請他去做改善。

湯議員詠瑜：

那是協調嗎？他明明就是在做連續壁裡面鋼筋加工的施工，我已經問過相關的專家了，那就是連續壁在施工當中不可區分的一部分啊！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跟議員報告…。

湯議員詠瑜：

一般的工地可以在工地裡面直接做連續壁的鋼筋加工，沒有問題，那個案子可能是因為它的工地面積本身過小，基地面積不夠，所以他在人口稠密的住宅區，及商業區大馬路旁邊、學校的對面，找了一塊空地，在那裡做鋼筋加工的行為，有非常高的吊車在那裡，有大型的工具車進出，還撞壞了人行道上的防撞柱，然後你們告訴我說這不歸你們管。建築法明明就寫，建築物在施工當中，如果危害公共安全的話，你們是可以管的，你現在告訴我的理由依據是什麼？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建築法的規定。

湯議員詠瑜：

所以營造業者可以用你們這樣子的認定，非常開心去找一個不受管制的空地，進行跟施工密不可分的行為，進行危害公共安全的行為、危害交通的行為，然後你們說無法可管，你們不用管嗎？如果是這樣的話，你的法令是不是有缺陷、是不是要去修改、是不是要去讓它完善？你的施工計畫是不是要寫完全？他是不是在規避法律的漏洞？你是不是要去把它修補起來？你如何說服市民？你有去現場看當地居民如何的恐慌嗎？請處長回答我，你基於何種法律依據說你不用管這個地方？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我們是依照建築法的規定。

湯議員詠瑜：

建築法寫建築物在施工中啊！〔是。〕它有限定是工地嗎？他說施工中，跟

施工有關的行為，你就可以管，他有寫建築物在工地施工中嗎？建築物在施工計畫所載之工地施工中嗎？它有這樣限制嗎？你為什麼要自我限制。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一個工程在進行當中，它會有很多材料，這些材料也會在其他地方…。

湯議員詠瑜：

這些材料，我現在是在跟你講那個特定的案子，連續壁的鋼筋加工，它就是連續壁在施工範圍中與施工行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它就是在一般工程慣例裡面，他會在工地進行的，這樣子不用管嗎？這樣子不是施工行為的一部分嗎？你為什麼這樣認定呢？你現在告訴我說建築法是你的依據，建築法有這樣限定嗎？建築法，像我剛剛講的，限定在施工計畫所載的工地或是他自己認定的工地嗎？沒有的話，你如何告訴我，建築法是你的法律依據說你不用管？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跟議員報告…。

湯議員詠瑜：

旁邊的公共安全、居民的交通安全，你怎麼照顧呢？你怎麼管理？為什麼這樣可以不用管，你的依據到底是什麼？你沒有辦法說服我，請你用法律說服我。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跟議員報告，那個會有相關的法令去做管理。

湯議員詠瑜：

在哪裡？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如果交通的部分，它會有交通的法規。

湯議員詠瑜：

你不要再跟我講這個，我說的是工地施工安全。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他的施工計畫書並不會包含在這個地方…。〔 … 〕謝謝議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坐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劉處長中昂：

謝謝議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對預算有沒有什麼意見？我覺得湯詠瑜議員講得非常有道理，可以好好的研究一下，預算有沒有意見？湯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翻開 07-071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請看第 5-11 頁，科目名稱：道路橋梁廣場地景工程－新建道路橋梁廣場地景，原預算數 26 億 7,553 萬 3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0 億 5,119 萬 1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37 億 2,672 萬 4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專門委員淑媚：

接著請翻開 07-072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請看第 6-8 頁，科目名稱：公共設施養護－公共設施養護及改善，原預算數 42 億 129 萬 8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2 億 5,371 萬 3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54 億 5,501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請湯詠瑜議員發言。

湯議員詠瑜：

針對養工處的預算，我想要請問養工處，你在第 8 頁裡面編列 2,000 萬元的公園綠地公共設施維護，你的委外費用、項目內容跟計價方式，因為我的問題比較多，我一次問完，你的委外項目內容跟你的計價方式是什麼？針對我選區的有些公園，都有滿多人跟我反映人力不足，所以導致他們沒有辦法清掃得很乾淨，請問你有考慮到那樣的需求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目前養工處管理的公園大概有將近 1,033 公頃，第一線的職工同仁是 481 人，退休到 6 月，大概短缺 204 人，逐年在退休，可能 10 年以後，養工處沒有職工。所以看到這種問題，我們就先編列以 3 個人換 1 個人，按照它的月費，所以我們先來聘請，用 2,000 萬元委外，這些委外的人員就負責整個公園的管理跟督導的工作，所以現在職工的工作由委外的廠商來進行。

湯議員詠瑜：

所以這個 2,000 萬元是照你剛剛所管的每個公園，按照它的大小面積、清掃頻率來編列的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就是他去督導這些廠商。

湯議員詠瑜：

所以這個委外費用只有督導的費用而已？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督導的費用。

湯議員詠瑜：

委外廠商本身的費用在之前…。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委外廠商，我們現在本來就有委外的廠商，因為公園不斷的增加，所以後續我們的預算會再爭取增加。

湯議員詠瑜：

你們為什麼督導還要委外？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現在本來的督導就是職工在督導，職工有分成兩種，第一種是巡查…。

湯議員詠瑜：

督導的清單跟項目，之後可不可以告訴我？〔好。〕我想要知道他們是怎麼督導、怎麼去考核每個公園綠地的公共設施維護？委外的廠商是否有做到？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可以…。

湯議員詠瑜：

你把督導委外，誰來督導這些委外的督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跟議員報告，因為我們公園維護有兩種狀況，一種是認養、一種是包括…。

湯議員詠瑜：

你先回答我的問題就好了，誰來監督這些被你委外的督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的同仁，就是職工，還有我們的行政人員。

湯議員詠瑜：

你剛剛告訴我，你要委外是因為職工人數不足，所以你必須要把職工原來負責的督導業務委外，我現在請教你的是，誰來監督他督導的過程、他督導的結果，這些委外督導廠商的考核機制，你如何確保、你如何去查核他已經照合約的約定、法令的規定，去做公園綠地的公共設施維護？因為你公共設施沒有維護好的話，你會有國家賠償法的問題，你公共設施沒有維護好，釀成災害的話，你有刑法的問題，這個非常嚴重。所以我現在請問你，你如何去督導你委外的那些督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那個考核的機制，包括你…。

湯議員詠瑜：

是，我要知道那些考核的機制。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在合約裡面會規定，〔是。〕現在我們還沒有發包。

湯議員詠瑜：

違約有什麼處罰？誰來認定有沒有違約？違約的處罰是什麼？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是一個績效，就是如果有人反映你督導檢舉，你沒有記載說這裡沒有，比如民眾有反映這裡…。

湯議員詠瑜：

違約的處罰是什麼？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合約的處罰有罰款的機制。

湯議員詠瑜：

罰款多少？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裡面我再看契約，我們可以把…。

湯議員詠瑜：

還要看契約，〔對。〕還有考核的機制？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會提供給議座。

湯議員詠瑜：

什麼時候可以終止契約？有沒有懲罰性的罰款？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有懲罰，任何的合約都有懲罰的罰款條款，都有在裡面。

湯議員詠瑜：

可以提供給我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現在可以把我們要發包的一些合約給議座。

湯議員詠瑜：

是，再麻煩。〔好。〕再來，我要詢問有關人行道改善工程的部分，之前針對人行道我也請教過交通局，事實上我也查了養工處的組織規程，道路工程科跟園藝工程科都針對人行道上交通設施的工程改善。但是上次針對某一個

個案我詢問的時候，你們養工處的人員告訴我說那個是歸交通局管的，請問你們為什麼會有這樣的歧異？為什麼你們可以明文做出一個回答跟解釋，是跟你們自己的組織規程所記載的完全相反，這樣踢皮球、推諉塞責？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市府是一個團隊，不能踢皮球，所有的權責在高雄市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裡面…。

湯議員詠瑜：

但是我現在就告訴你那個個案，貴處的人員就是告訴我說人行道上的交通設施，他說是交通局所主管的。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個我們在高雄市道路管理自治條例裡面就有寫標線、標誌屬於交通局，但是…。

湯議員詠瑜：

你自己的組織規程上面，道路工程科就是管人行道上交通設施工程的改善規劃。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但是有一個交通標線、標誌，議座所提的這個個案，如果是交通局沒有經費，我們可以來協助，它是裝護欄的這一部分我們可以來協助。〔…〕那個標線、標誌是…〔…〕對，這是我們在機關跟機關之間要協調好。〔…〕我會跟同仁講不能夠在這邊推諉，該做的我們來協調。〔…〕應該協調。〔…〕就是那個護欄…〔…〕對，護欄裡面它沒有…〔…〕人行道…。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二次發言，再3分鐘。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人行道是屬於工務局裡面養工處這邊來處理。

湯議員詠瑜：

沒有錯吧！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但是…。

湯議員詠瑜：

人行道上的交通設施也是啊！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交通設施的標線、標誌在自治條例裡面是屬於交通局，就標線、標誌。

湯議員詠瑜：

為什麼你的組織規程上要寫「交通設施」呢？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交通設施包含很多。

湯議員詠瑜：

是啊！〔對。〕對，為什麼你有兩套不一樣的法令呢？你們不要用那種兩套不一樣的法令來跟民眾講這不歸我管。〔好。〕第二個，如果有兩套不一樣的法令，導致你們內部在權責分工上面有所不一致，常常需要花非常多的時間、人力、費用來協調的時候，代表你們的規定出了問題，你們內部要去協調好。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好，這我了解。

湯議員詠瑜：

找出一個一致的方法，不要每次都要這個過程再來一遍，可以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可以。

湯議員詠瑜：

節省大家的時間，提高大家處理人行道工程的效率，好嗎？處長。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可以，這個應該可以，因為整個行政團隊本來就應該處理，因為第一線同仁不應該這樣推諉。

湯議員詠瑜：

是。再來，我要請問處長的是，你們的公共設施景觀改善工程裡面有特色遊戲場，我這邊有個一小建議，兒童遊戲場跟兒童遊樂場，事實上正確的名稱應該是「兒童遊樂場」，但是你們都寫「兒童遊戲場」，這是一個。再來，第二個，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裡面的公園，我再一次提醒，包括公園、綠地跟兒童遊樂場，它並沒有區分公有跟私有。再來，國家賠償法裡面公共設施也沒有區分公有跟私有，公共設施的設置如果有任何欠缺，最後是國家要負責，好不好？〔好。〕如果公共設施有管理不善造成災害，也是公務員要負責，所以不管兒童遊戲場、公園、綠地是誰管、是誰所擁有的，工務局養工處就是管理機關，你就要去管理，好嗎？〔好。〕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規定得非常清楚，上面對於公園、兒童遊戲場、綠地應該要符合什麼樣的標準規定得非常清楚，如果有不合格、不合規定的地方，你們就要去處理，因為是老人跟小孩還有市民在運動的地方，它的安全非常重要，這一點我再一次提醒養工處。〔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各位同仁有沒有其他意見？陳玫娟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我想請問第 8 頁，第 8 頁有一筆 2 億元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以及 1 億 5,000 萬元全市道路刨鋪工程，這 1 億 5,000 萬元的是針對柏油路刨鋪，是不是？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有的道路，現在每年的預算大概是 8.7 億元。

陳議員玫娟：

這是後面再追加的？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是後面再增加的，因為在議會大家很多都有要求道路的經費必須要增加，所以增加 1.5 億元，但是人行道…。

陳議員玫娟：

所以將近 10 億元了，對不對？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以前人行道也沒有獨立的預算去做人行道的改善。

陳議員玫娟：

所以這次也有 2 億元嘛！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次提 2 億元，但是我們會從主要的車站附近、醫院跟學校這邊進行改善。

陳議員玫娟：

所以這 2 億元的人行道是針對我們一直在關心的，就是給行人安全通行空間的預算，對不對？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這是今年增加。

陳議員玫娟：

針對醫院、學校，就你剛剛提的。一般的人行道呢？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是以整個來評估，同仁這樣統計起來所有人行道去改善，高雄市的人行道總共是 400 萬平方公尺，這樣算起來要 160 億元，所以現在我們同仁去盤點需要改善的就有 16 億元。

陳議員玫娟：

處長，我那天在部門質詢的時候有特別跟你提到正心街，它是很短的一條路，人行道的刨鋪已經講了很久、很久了，為什麼到現在都沒有辦法刨鋪？那麼小小的一段路已經講多久了；龍揚庭大樓前面那一條路，從博愛路到修明街口，這麼一小段路也講那麼久，那個已經損壞到不行，而且那個還是門面，捷

運凹子底站走下來要經過高雄銀行對面那條路，它是人行必經的道路，都跟你們說這麼久了，這兩條路你們都沒有辦法幫我處理。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的預算通過之後，這裡已經有跟我們的同仁講了，再來派工。

陳議員玫娟：

你每天都跟我說預算通過之後，過去也給你們那麼多預算了，是不是？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個人行道在今年才有特別的人行道預算，過去…。

陳議員玫娟：

過去都不重視就對了？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不是，以前要做道路的，人行道我們只能做修補，現在是用道路的 8.7 億元來做人行道。

陳議員玫娟：

議長，這兩筆我有意見，我先擱置好不好？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我們可以先派工，我們先派工。

陳議員玫娟：

沒關係，我要你們給我正確的答案，明確的日期給我，好不好？議長，我…。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這個預算通過以後，我想我們 6 月會派工。

陳議員玫娟：

6 月份？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6 月份派工。

陳議員玫娟：

確定的日子給我，〔好。〕6 月幾號？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6 月幾號？如果下雨又不能施工。

陳議員玫娟：

好，要不然等你們給我正確的時間，我再給你們過，好不好？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就請我們同仁 6 月，就下個星期，6 月 10 日之前派工。

陳議員玫娟：

6月10日以前一定要給我們做嗎？如果還是沒有呢？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下雨，我們就沒辦法進去。

陳議員玫娟：

對啊，所以…，因為這個已經跟你們講那麼多年，然後人家一直陳情，居民一直怪我們，這個實在是人力不足的樣子，就只是一條小路而已，他們說你們大馬路都在鋪了，那條小路你們卻沒辦法處理，我都跟你們說過這麼多次了。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人行道還要派工，現在工班有限，現在工班在做大順路那裡，所以工班是先做大順路，做完之後，我們再來做那裡，那是工班的問題。

陳議員玫娟：

你們小路不先處理，你卻一直說工班。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像我們去做…。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你們缺工缺料，如果你們永遠缺工缺料，就不用做了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有在做，議座，你上次提的重愛路，我們已經有派工了，這個也是一樣，我必須要再公告，如果有…。

陳議員玫娟：

好，你講重愛路，我請問你重愛路那一段以後呢？從文慈路到民族路那一段你們什麼時候做？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那個我們要看經費，整個經費我剛才已經…。

陳議員玫娟：

所以你可以跟我承諾說，我講的這幾條路能夠在這個預算裡面給我做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會啦！

陳議員玫娟：

確定？〔對。〕我本來是主張要擱置，如果你跟我承諾可以，我們給你們那麼多錢，我希望你們要能夠讓我們看得到成果，對不對？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但就是沒有預算，現在預算過，我們才能夠做。

陳議員玫娟：

這次我姑且先相信你，我不擱置，但是如果真的還沒有辦法做到，6月份我給你個時間，你給我的是6月10日，是不是？如果有下雨，當然我沒有話講，你要跟我說有下雨，所以我讓你們延；如果沒有，6月10日以前要給我完成，可以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可以。

陳議員玫娟：

這兩條路喔！龍揚庭大樓前面的人行道跟正心街的柏油路。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剛才談的是至聖路嘛，對不對？至聖路人行道。

陳議員玫娟：

至聖路的人行道，可以嗎？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可以。

陳議員玫娟：

再過來是重愛路也要給我一個期程，不然我們下個會期再見，一樣，好不好？

我這次不給你們擱置，但是你要給我承諾你能夠做得到，不然…。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可以。

主席（康議長裕成）：

湯詠瑜議員，請發言。

湯議員詠瑜：

謝謝主席，針對養工處長剛剛的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也是第二次了？

湯議員詠瑜：

第三次。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三次了。

湯議員詠瑜：

養工處處長，你剛剛說道路管理自治條例寫說標線、標誌是交通局管的，於是我循著你所說的再去查這個條例，它上面寫的是市區道路。在那個條例裡面有區分市區道路跟人行道，我剛剛從頭到尾問你的都是人行道，我那個個案也是人行道，貴處的人員睜眼說瞎話，說人行道上的交通設施是交通局管的，人

行道上的交通標誌、標線是交通局管的，可是道路交通管理自治條例說市區道路的才是他管的，而且道路交通管理自治條例整個的主要主管機關就是工務局，我想要請處長下次要回答我的問題之前想清楚，而且要有法律依據來回答我，不要隨便亂引一個法條，我會去查。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道路就包含…。〔…。〕因為道路就包含了人行道，附屬設施都包含人行道。〔…。〕好。〔…。〕因為硬體設施是我們管的，已經跟同仁說出去修繕一定要我們來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玫娟議員那個要不要擱置？2 億跟 1 億 5，不擱置了嗎？

陳議員玫娟：

我發言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第二次發言。

陳議員玫娟：

謝謝議長。我要再問一下龍揚庭前面那個…，不是龍揚庭，是龍虎塔。我記得我有質詢，在龍虎塔意象廣場對面不是有一個小的停車場，那個山壁是國家管理處的而且已經做彩繪，但是旁邊側溝原本都一直以為是水利局的，可是後來那天會勘之後說是養工處的。那時候彩繪就有說過要請你們清除把它加蓋，可是到現在也是沒有做，那裡是觀光地區，側溝蓋沒有加蓋，萬一有旅客摔下去怎麼辦？你們到現在也是沒有做。另外還有後昌路 673 號前面的人行道，我在部門質詢時有秀給你們看，一個電箱就擋在路中間，前面又剛好是超商，進進出出的人很多，希望你們能夠遷移，結果你們的人員竟然告訴陳情人和里長說，叫陳情人要自費遷移，這是什麼道理？那是你們的電箱擋在人行中間，你們不應該負責行人安全嗎？怎麼會叫陳情人要自費遷移？那又不是他們家門口，那個是供大家公共通行的空間，怎麼會這樣子呢？

所以處長，我不喜歡擱置你們的預算，我也希望你們做事，但是跟你們講那麼多次，我知道你的效率，可是問題是，我坦白講你叫我在這邊譴責你，我也不忍心，我知道你要管的很多，我知道你也很用心做事，我也知道你也想做好，但是問題就是事情做不好。你是不是應該要督促下面的人，到底你們效率如何？為什麼我們在議事廳講的、我們辦完會勘的完全都沒有一個回應，也不給我們一個善意的改善呢？擋在人行道中間都已經造成輪椅通行有點阻礙了，還叫陳情人自費遷移，講這什麼道理呀！我聽不懂。那天部門質詢到現在也過了兩個星期，也沒有人來跟我講說你們到底要怎麼做？是不是？龍虎塔那件事也

是一樣，人行道的電箱也一樣，沒有人跟我聯絡說你們要怎麼做，你們到底有沒有重視我們在議事廳質詢的事？這是人行安全，這並不是圖利給哪一個人，這是供公共行人大家通行的空間，給你們這麼多預算了。我希望這個追加預算，議長，我今天不擱置，好不好？我希望看到他們的效率，我給你們錢但是你們要做事，這些都是小事情不是大事情、不是花大錢的，為什麼你們做不好？給你們那麼多錢，當然對你們來講要面對整個高雄市，我們議員看到的是一個局部，可是都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要再回答嗎？要回答，好，請站起來回答。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龍虎塔那件是因為文化局有在那邊做一個…，本來是一個綠地，他要做一個停車場。那整個擋土牆的排水溝，我們看了一下會加強清掃；另外在排水溝的旁邊，就是擋土牆下面的排水溝，我們會做一個警示。有關於電箱，按照整個人行道除了一些電箱必要設施以外，至少淨空需要 90 公分，為什麼要自費？如果交通設施所有路燈的遷移都要市府來辦理，整個經費非常的龐大，民眾來了一定要叫你遷移，這些是要考量一個必要性，如果是已經達到它的標準，那就是自費，因為路燈長期以來可能有幾十年了，後來民眾再蓋房子，這是一個本來民眾來申請的，路燈本來就在那邊，所以如果符合那個標準就來處理。

〔…。〕不是，如果每一個民眾都要路燈遷移，我們再多的經費都不夠。〔…。〕閒置的電箱我再看一下，如果是我們的路燈箱，是我們自己的開關箱，我們可以處理，有一些是台電的，我來看一下啦！〔…。〕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工務局整個要加油，這筆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謝謝，請工務局先行離開。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工務局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進行地政局的部分。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機關編號 12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請翻開 12-120 高雄市政府地政局，請看第 6-7 頁，科目名稱：地用業務－非都市土地管理及督導土地開發業務，原預算數 83 萬 2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110 萬 9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94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地政局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地政局離開，接著都發局。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請看機關編號 22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請翻開 22-220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請看第 7 頁，科目名稱：都市發展業務－都市開發業務，原預算數 768 萬 5 千元，第一次追加預算數 249 萬 5 千元，追加後預算數 1,018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都發局這筆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范專門委員淑媚：

工務委員會審議完畢。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向大會報告，我們今天排定的議程都已經順利審議完畢，今天的大會就到此結束。散會。（敲槌）